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生态影响类)

项目名称: 德惠市2024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

编制日期: 2025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629220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g4549	
建设项目名称	德惠市2024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1—127防洪除涝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书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吉林微环境技术咨询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6MA1434R28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沈兰华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沈兰华		

修改清单

总意见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给出建设项目坐标，核实建设项目性质；结合优化调整后的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复核“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分析本项目与“三线一单”中岸线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	已给出建设项目坐标，核实建设项目性质；见 P1。已结合优化调整后的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已复核“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见 P2-7。
明确弃渣去向，综合利用的途径是否合理？补充施工区选址的合理性，并明确厂内采取防溢流防扬散等措施？核实占地面积（改建以新增用地为准）。复核柴油发电机排放标准（固定式柴油发电机环保部有复函）	已明确弃渣去向，见 P16。已补充施工区选址的合理性，见 P16。已明确厂内采取防溢流防扬散等措施，见 P39。已核实占地面积。已复核柴油发电机排放标准；见 P28
明确本项目工程等级（大中小型划分），核实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文中提到还需要修建堤顶路工程、修建渠下涵、交通桥工程等但设计方案中没有这些内容）；根据各要素导则确定评价范围并核实评价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生态应为评价范围内的重要物种、敏感区等）。	已明确本项目工程等级（大中小型划分），见 P10。已核实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见 P10。根据各要素导则确定评价范围并核实评价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见 P27。
核实施工作业带宽度及临时占地面积（尽量减少占用耕地）、占地类型。核实施工期土石方平衡，核实原辅材料用量。	已核实施工作业带宽度及临时占地面积、占地类型，见 P16。核实施工期土石方平衡，核实原辅材料用量，见 P16-17。
细化区域及评价范围植被类型及生物量等生态现状评价内容。细化施工期对评价范围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是否涉及特殊生境及生物量损失等内容，细化施工期生态保护及修复措施	已细化区域及评价范围植被类型及生物量等生态现状评价内容，见 P22。细化施工期对评价范围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是否涉及特殊生境及生物量损失等内容，见 P30-31。细化施工期生态保护及修复措施，见 P39-40。
核实交通运输噪声预测结果（模型应根据导则确定），细化施工期固体废弃物种类及数量，补充减少弃土弃渣的控制措施提出固体废物的处置要求	已核实交通运输噪声预测结果，见 P35-36。细化施工期固体废弃物种类及数量，见 P36。补充减少弃土弃渣的控制措施提出固体废物的处置要求，见 P43。
完善附图附件（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查询图应针对每一处建设内容逐一核对）	已完善附图附件。见附图、附件
魏金龙老师意见	
核准项目涉及的管控单元，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细化项目现状调查及存在的环境问题	已核准项目涉及的管控单元，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见 P2-7。已细化项目现状调查及存在的环境问题，见 P26。
细化工程组成内容及工程量，完善施工布置及附图，细化施工营地布置内容，建议进一步优化施工营地布置	已细化工程组成内容及工程量，见 P15。完善施工布置及附图，已细化施工营地布置内容，见 P14-15。
核准土方平衡，核准是否有弃方及处置去向，给出工程拆除建筑垃圾产生量并明确去向，细化表土剥离、堆存、利用情况	已核准土方平衡，核准是否有弃方及处置去向，工程无拆除建筑垃圾，已细化表土剥离、堆存、利用情况见 P16-17、40。
完善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完善临时占地生态恢复（复垦）措施，细化表土堆存防尘、防流失措施，若涉及基本农田及黑土，完善相应的保护措施	已完善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已完善临时占地生态恢复（复垦）措施，已细化表土堆存防尘、防流失措施，项目不涉及基本农田及黑土地，见 P30-31。
细化施工方案，完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已细化施工方案，见 P18-19。已完善地表

内容,核准涉水施工内容,细化施工工艺及产污分析内容,建议充实施工对地表水及水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	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见P24。已核准涉水施工内容,已细化施工工艺及产污分析内容,已充实施工对地表水及水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见P30-31、39-40。
完善施工噪声、扬尘对沿线环境保护目标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	已完善施工噪声、扬尘对沿线环境保护目标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见P40-42。
复核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保投资等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已复核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保投资等内容规范附图附件,见P43-45
蔡宁老师意见	
结合该工程沿线和施工场地等临时占地分析与长春市和德惠市生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符合性,鉴于线性工程不能仅靠一个点位明确管控单元,将管控要求落实到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中	已复核管控单元,见P7。
细化各治理水体现状,简要介绍治理的河道状况	已细化各治理水体现状,已简要介绍治理的河道状况,见P26。
复核土石方平衡;核准项目占地面积及类型(含永久及临时占地),除水域水利设施外,临时道路是否涉及占用其他用地类型	已复核土石方平衡;已核准项目占地面积及类型,见P16-17。
完善施工期扬尘对村屯保护目标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内容	已完善施工期扬尘对村屯保护目标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内容,见P32-33、40-41。
因现场使用的柴油发电机,应结合柴油泄露等环境风险事故补充污染防治措施和应急响应措施	已补充柴油泄露等环境风险事故的污染防治措施和应急响应措施,见P37。
细化水生生态现状调查内容,完善水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完善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结合临时占地情况,完善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已细化水生生态现状调查内容,见P23-24。已完善水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见P30-31。已完善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已结合临时占地情况,已完善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见P39-40。
复核环保投资,复核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已复核环保投资,已复核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已规范附图、附件,见P43-45
王德宝老师意见	
给出建设项目坐标,核实建设项目性质;结合优化调整后的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复核“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分析本项目与“三线一单”中岸线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明确弃渣去向,综合利用的途径是否合理?补充施工区选址的合理性,并明确厂内采取防溢流防扬散等措施?核实占地面积(改建以新增用地为准)。复核柴油发电机排放标准(固定式柴发环保部有复函)	已给出建设项目坐标,核实建设项目性质;见P1。已结合优化调整后的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已复核“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见P2-7。
明确本项目工程等级(大中小型划分),核实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文中提到还需要修建堤顶路工程、修建渠下涵、交通桥工程等但设计方案中没有这些内容);根据各要素导则确定评价范围并核实评价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生态应为评价范围内的重要物种、敏感区等)	已明确弃渣去向,见P16。已补充施工区选址的合理性,见P16。已明确厂内采取防溢流防扬散等措施,见P39。已核实占地面积。已复核柴油发电机排放标准;见P28
核实施工作业带宽度及临时占地面积(尽量减	已明确本项目工程等级(大中小型划分),

少占用耕地）、占地类型。核实施工期土石方平衡，核实原辅材料用量	见 P10。已核实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见 P10。根据各要素导则确定评价范围并核实评价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见 P27。
细化区域及评价范围植被类型及生物量等生态现状评价内容。细化施工期对评价范围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是否涉及特殊生境及生物量损失等内容，细化施工期生态保护及修复措施	已核实施工作业带宽度及临时占地面积、占地类型，见 P16。核实施工期土石方平衡，核实原辅材料用量，见 P16-17。
核实交通运输噪声预测结果（模型应根据导则确定），细化施工期固体废弃物种类及数量，补充减少弃土弃渣的控制措施提出固体废物的处置要求	已细化区域及评价范围植被类型及生物量等生态现状评价内容，见 P22。细化施工期对评价范围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是否涉及特殊生境及生物量损失等内容，见 P30-31。细化施工期生态保护及修复措施，见 P39-40。
完善附图附件（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查询图应针对每一处建设内容逐一核对）	已完善附图附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吉林省（自治区）长春市德惠市（区）岔路口镇、边岗乡、菜园子镇、松花江镇、朝阳乡、布海镇、达家沟镇、大房身镇、五台乡、惠发街道、郭家镇、万宝镇、大青咀镇、米沙子镇		
地理坐标	伊通河吕陆屯护岸：起点（125 度 15 分 4.424 秒，44 度 8 分 21.320 秒） 终点（125 度 15 分 5.892 秒，44 度 8 分 15.681 秒） 伊通河孙吉李护岸：起点（125 度 15 分 54.365 秒，44 度 6 分 20.621 秒） 终点（125 度 15 分 52.743 秒，44 度 6 分 16.720 秒） 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起点（125 度 44 分 58.961 秒，44 度 39 分 22.966 秒）终点（125 度 44 分 56.258 秒，44 度 39 分 15.241 秒） 万宝灌区农道桥：起点（125 度 18 分 38.566 秒，44 度 2 分 24.168 秒） 终点（125 度 18 分 33.623 秒，44 度 2 分 22.662 秒）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五十一、127 防洪除涝工程	用地（用海）面积 （m ² ）/长度（km）	永久占地面积：13320m ² ； 临时占地面积：4733m ² ； 长度：0.869km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选填）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选填）	
总投资（万元）	1800	环保投资（万元）	28.5
环保投资占比（%）	1.58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松花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 2.《吉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吉水规计〔2021〕228号）。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松花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 根据《松花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中关于流域综合管理的相关要求，着力推进水利工程建设，着力提升防洪抗旱减灾能力，着力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本项目为防洪工程，符合《松花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 2.《吉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根据《吉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十四五”期间，提升重要江河防洪能力，以松花江干流、嫩江干流、辽河干流、东部两条大江建设为重点，抓紧完善大江大河防洪减灾体系，提高抵御洪涝灾害能力。本工程实施可提升松花江的防洪安全，因此符合《吉林省“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国家产业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9号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第一类鼓励类项目中第二项水利第3条“防洪能力提升：江河湖海堤防建设及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吉办发[2024]112号），全省共划定1233个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单元772个，面积占比61.78%；重点管控单元404个，面积占比16.98%；一般管控单元57个，面积占比21.24%。 《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吉办发〔2024〕12号）要求：根据生态环境功能定位，聚焦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系统集成生态环境管理要求，精准编制差异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提出优化布局方案、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环境风险、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等要求。优先保护单元要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功能维护，重点管控单元要针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其他区域要保持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本项目位于德惠市大气环境弱扩散重点管控区（ZH22018320006）及德惠市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ZH22018320005），项目产生的污染物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符合相关要求。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u>(1) 生态保护红线</u>		
	根据吉林省生态分区管控单元划定成果，本项目占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u>(2) 环境质量底线</u>		
	本项目非污染影响类工程，施工期生产废水用于降尘，不排放，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施工结束后运走不外排，废气、固废和噪声均进行了规范的处理、处置，符合吉林省总体环境质量目标要求，且工程运行期无废水排放，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合。		
	<u>(3) 资源利用上线</u>		
	<u>1) 水资源利用上线</u>		
	本工程属于水利基础设施工程，工程建设不影响水资源现状及用量，不会改变下游生态用水量。工程建设符合“水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u>2) 土地资源利用上线</u>		
	本工程是治理堤防存在的隐患及风险，主体工程位于现有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范围内，不新增占地，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恢复为原有地貌，不会触及“土地资源利用上线”，同时工程建成后能有效地保护土地资源。综上，本工程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u>(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u>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函（吉环函〔2024〕158号），本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1 吉林省“三线一单”符合性汇总		
	管控 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
	空间布 局约束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现状企业，应制定调整计划。生态环境治理措施不符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资源能源消耗高、涉及大量排放区域超标污染物或持续发生生态环境投诉的现有企业，应制定整治计划。在调整、整治过渡期内，应严格控制相关企业生产规模，禁止新增产生环境污染的产能和产品。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要求，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
	强化产业政策在产业转移过程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严格控制在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严格高能耗、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以及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和其他具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项目的审批和备案。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在防止污染转移的基础上，应积极承接有利于延伸产业链、提高技术水平、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充分吸纳就业的产业，因地制宜发展优势特色产业。严格控制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列入去产能的钢铁企业退出时须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球团、焦炉、高炉等设备。严		本项目不涉及

		格控制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黄磷等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符合政策要求的先进工艺改造提升项目应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	
		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以及涉及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高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水平要求、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前提下，应当在依法设立、基础设施齐全并具备有效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园区内布设。	本项目不属于重大项目。
		进一步优化全省化工产业布局，提高化工行业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引领化工园区从规范化发展到高质量发展，促进化工产业转型升级。	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行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量置换。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逐步推进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符合要求。
		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涉及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项目所在地为达标区
		推行秸秆全量化处置，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原料化，逐步形成秸秆综合利用的长效机制。	本项目不涉及
		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和提标改造。超负荷、满负荷运行的污水处理厂要及时实施扩容，出水排入超标水域的污水处理厂要因地制宜提高出水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和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到 2025 年，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应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企业安全和环境风险大幅降低。	本项目不涉及
		加快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界立标、隔离防护等规范化建设拆除、关闭保护区内排污口和违法建设项目，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水源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资源利用要求	推动园区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建设节水型园区。火电、钢铁、造纸、化工、粮食深加工等重点行业应推广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鼓励钢铁、火电、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本项目不涉及
		按照《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实施黑土地保护，加大黑土区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发展保护性耕作，促进黑土地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不涉及
		严格控制新增耗煤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对未实施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的耗煤项目一律不予审批、核准、备案新上燃煤发电项目并网前应当完成全部煤炭替代量。	本项目不涉及
		各地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销售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任何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表 2 重点流域总体准入要求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符合性
	一、松花江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合理规划松花江干流沿岸的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纺织印染等产业发展。	本项目不涉及
		辉发河、饮马河、伊通河等重点支流及查干湖、松花湖等重要湿地要实施生态修复、合理建设生态隔离带。	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	严格执行《吉林省松花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	本项目不涉及
		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加快实施雨污分流。现有污水处理厂要适时进行扩容和建设再生水	本项目不涉及

排放管控	利用工程，因地制宜建设人工湿地尾水净化工程。		
	加快推进乡镇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本项目不涉及
	加快入江（河、湖、库）排污口规范化建设，严控入江、河、湖、库污染源。		本项目不涉及
	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等减量控害技术和统防统治，控制化肥和农药使用量。		本项目不涉及
	加大查干湖农田退水污染防治，推进生态护岸和湖滨生态隔离保护带建设，形成岸上、水面和水下“立体防护网”。		本项目不涉及
	开展规模化养殖场标准化建设，防治畜禽养殖污染。		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防范沿江环境风险，优化松花江干流和嫩江、辉发河、饮马河、伊通河等重点江河沿岸现有石油化工、制药、尾矿库等高风险行业空间布局，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做好突发水污染事件的风险防控。		本项目不涉及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管控，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资源利用要求	引导推动造纸、石油化工、玉米深加工等高耗水行业企业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回用，建设节水型企业。		本项目不涉及
	统筹流域来水、水利工程与任务，因地制宜实施生态补水。按照流域生态流量调控方案，统筹调控新立城、石头口门水库及辉发河上游蓄水、引水等水利工程供水能力和供水任务，保障饮马河、伊通河、辉发河等重点河流生态流量。		本项目不涉及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控河湖水资源开发强度。		本项目不涉及

表 3 长春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空间布局约束	功能布局总体按照“西产业、东生态、中服务”布局思路。西部依托汽开区、高新南区等平台，建设世界级汽车产业基地；依托绿园经济开发区、宽城装备制造产业开发区等平台，建设世界级轨道客车产业基地；依托北湖科技园、亚泰医药产业园、兴隆综保区、二道国际物流经济开发区等平台，建设中国智能装备制造中心和世界级农产品加工产业基地，并构建现代物流体系，承载世界级先进制造业尖峰区和东北亚国际物流中心职能。依托城市东部的大黑山脉，形成中国北方地区最优美的近郊复合生态功能带。中部沿城市中央的人民大街、伊通河、远达大街复合发展轴，集中发展现代金融、信息技术、科技创新、文化艺术等综合服务功能，打造东北亚国际商务服务中心、东北亚科技创新与转化基地。		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质量目标	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5 年全市 PM2.5 年均浓度达到 30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0%；2035 年继续改善（沙尘影响不计入）。	属于达标区符合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5 年，全市水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劣Ⅴ类水体全面消除，地表水国控断面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 62.5%，河流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障，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根本好转，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2035 年，全市水生态环境质量在满足水生态功能区要求外，河流生态水量得到根本保障，水生态系统功能全面改善。	符合
	污染物控制要求	实施 20 蒸吨以上燃煤锅炉升级改造，推动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加强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推进重点行业改造生产流程。	本项目不涉及

		加快产业园区绿色化循环化改造，建设绿色低碳的交通网络、建筑体系和工业体系，从源头减少能耗、物耗和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资源利用要求	水资源	2025年用水量控制在30.20亿立方米内，2035年用水量控制在34.5亿立方米。	本项目用水量较少
	土地资源	202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7858.88平方千米；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4766.90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控制在1475.54平方千米以内。	本项目永久占地面积不涉及基本农田
	能源	2025年，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2711万吨以内。	本项目不涉及
	其他	探索构建统一高效的环境产品交易体系，积极推进排污权、用水权、碳排放交易，激发各类市场主体绿色发展内生动力。健全充分反映资源稀缺程度的用水、用电价格，体现环境损害成本的污水、垃圾处理价格，将生态环境成本纳入经济运行成本。推行生活垃圾分类。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废旧资源回收和循环利用体系，扩大生产者责任延伸制范围，动态更新产品回收名录，提高废旧资源再生利用水平。提高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发展循环经济。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机制，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积极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提升节能环保技术、现代装备和服务水平。积极开发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建立温室气体排放检测制度，构建以循环经济为主体的生态产业体系，培育以低碳为特征的循环经济增长点。	本项目不涉及
2024年12月31日，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长府办发〔2024〕24号）。 工作目标：到2025年年末，长春市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省下达目标要求，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达到56.3%，全面消除劣Ⅴ类水体，县级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土壤安全利用水平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2%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得到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具有长春特色、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完善，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突出短板加快补齐，生态环境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到2035年，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空气质量根本改善，水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水生态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恢复。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科学确定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全市共划定157个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75个（面积占比35.10%）、重点管控单元73个（面积占比38.64%）和一般管控单元9个（面积占比26.26%），不同管控单元内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差异化管理。优先保护单元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功能维护，重点管控单元针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强化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			

境风险防控，其他区域保持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精准编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环境管控单元为基础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管控防控、资源开发利用效率4个方面，建立“1+2+11+157”4个层级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1”为长春市总体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2”为“松花江流域”和“辽河流域”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11”为长春下辖11个区县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157”为各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表4 本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要求相符性分析表

环境要素管控分区编码	环境要素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区分类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符合性分析
ZH22018320005	德惠市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重点管控单元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大工业污染源烟气高效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力度。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 2 一体推进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与节能降碳，推动大型燃煤锅炉、钢铁、水泥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氮氧化物减排，探索开展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协同控制改造提升工程试点。	本工程影响集中在施工期，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符合管控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严格管理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贮运等新建、改扩建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ZH22018320006	德惠市大气环境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除在安全或者产业布局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项目外，宜避免大规模排放大气污染物的项目布局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1.深入推进秸秆禁烧管控，实行秸秆全域禁烧。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强化道路扬尘控制。2.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和农膜回收行动；采取积极措施，推进养殖业大气氨减排。	本项目不涉及

综上，经过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进行对照，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未超出环境质量底线及资源利用上线，符合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5.项目选址及环境可行性分析

根据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级及市级的管控要求，本项目位于优先保护和一般管控单元，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选址、施工布置不占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

	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区中法律法规禁止占用的区域。
--	---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u>德惠市2024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治理内容包括：护岸防护工程、修建交通桥工程及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工程。涉及大房身镇、松花江镇、万宝镇等14个乡镇。</u> <u>伊通河吕陆屯护岸：起点（125度15分4.424秒，44度8分21.320秒）</u> <u>终点（125度15分5.892秒，44度8分15.681秒）；</u> <u>伊通河孙吉李护岸：起点（125度15分54.365秒，44度6分20.621秒）</u> <u>终点（125度15分52.743秒，44度6分16.720秒）；</u> <u>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起点（125度44分58.961秒，44度39分22.966秒）终点（125度44分56.258秒，44度39分15.241秒）；</u> <u>万宝灌区农道桥：起点（125度18分38.566秒，44度2分24.168秒）</u> <u>终点（125度18分33.623秒，44度2分22.662秒）；</u> <u>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u>
项目组成及规模	一、项目背景及建设必要性 2024年汛期，饮马河堤防桩号0+000-0+296背水侧坑塘及低洼处发生渗水、管涌现象。如不及时处理，可能导致堤防土体的饱和，降低土体的强度，进而增加堤防的结构风险。如果渗水量过大，可能导致堤防表面开裂、塌陷，甚至崩溃。 伊通河天然河道蜿蜒曲折，河床及岸边大多由细粒的泥沙构成，河道逐年向凹岸侵蚀，塌岸现象经常发生。2024年汛期后，吕陆屯塌岸已临近堤脚。如果不及时处理，一遇大洪水将险象环生，给防汛调度和抗洪抢险增加很大困难，给人民生命财产及农田的安全造成严重威胁，因此本工程建设是十分必要。 万宝灌区方涵、渠首桥及德惠市25座排涝站建成运行多年，经历多次洪水骤涨骤降，又受2024年汛期连续暴雨影响，加剧了这些建筑物的损毁程度，部分建筑物完全不能使用。 本次设计将对被冲毁的工程采取措施进行修复防护，稳固河岸，保证防洪、排涝安全，减轻洪涝损失，因此本次建设迫在眉睫，为保障下一个洪水期防洪安全加快工程建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项目组成及规模	二、项目组成及规模		
	德惠市2024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治理内容包括：护岸防护工程、堤防渗漏段治理工程、修建堤顶路工程、修建渠下涵、交通桥工程及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工程。涉及大房身镇、松花江镇、万宝镇等14个乡镇。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治理饮马河堤防险段1处，治理伊通河护岸2处，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1座；25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		
	建设规模：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段296m；伊通河吕陆屯护岸长649m；伊通河孙吉李护岸长220m；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1座；25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本项目堤防及护岸工程属于小型。项目组成和规模详见表2.1。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堤防及护岸工程	治理饮马河堤防险段 1 处，治理伊通河护岸 2 处，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 1 座。
		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护	25 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
	临时和辅助工程	施工区	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各设一处集中式施工区，总占地面积为400m ² ，其中伊通河吕陆屯施工区临时占地面积 200m ² ，万宝灌区施工区临时占地面积 200m ² 。
		施工临时道路	修建临时道路占地面积 4733m ² ，其中饮马河临时道路占地面积 1650m ² ，万宝灌区临时道路临时占地面积 3083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采用附近村屯自来水接入施工区。施工用水考虑采用河道内水源作为施工用水
		排水	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家肥。
		供电	从附近村屯网电接入，同时备用 35kW 移动式柴油发电机备用发电。
	环保工程	废水	施工期生产废水进入沉淀池，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 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临时防渗旱厕，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家肥。
		废气	施工期加强洒水降尘。在运输水泥等材料时采取储罐、密封运输方式，防止洒漏、飘散。
		噪声	选择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合理布置工区、限速禁鸣、合理安排施工和运输时间、严禁夜间施工。敏感居民点设置声屏障。
固体废物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设置密闭加盖垃圾箱分类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地点进行处理。弃土全部用于回填。	
生态		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	
二、主要设计参数			
(1) 治理标准			
根据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吉发改审批〔2019〕263 号）出具《吉			

项目组成及规模	林省德惠市饮马河重点段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德惠市饮马河农村段干流堤防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 根据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吉发改审批〔2019〕264 号）出具的《德惠市伊通河重点段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防洪标准》（GB50201-2014）及《堤防设计规范》（GB50286-2013），确定德惠市伊通河堤防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河岸险工段护岸护砌从枯水位护至现状滩面 根据《吉林省德惠市万宝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可知：万宝灌区设计灌溉面积 3.6096 万亩，为小 1 型灌区。万宝灌区干渠、支渠渠道设计流量均小于 5m³/s，级别为 5 级，排水沟流量小于 10m³/s，级别为 5 级。涵闸，桥梁级别为 5 级。 （2）设计方案 ①吕陆屯护岸、孙吉李护岸护坡设计 吕陆屯护岸和孙吉李护岸护砌型式相同，护脚采用抛石护脚，抛石护脚顶高程为枯水位加 1 米，抛石护脚坡比为 1:2.0，抛石顶设 4m 平台，抛石粒径 15~50cm，饱和抗压强度不低于 120MPa，软化系数不低于 0.75。 抛石护脚后接格宾石笼护脚。格宾石笼施工护脚规格为长 3m，宽 1m，高 1m。石笼网箱采用铝—镁合金镀层钢丝，铝含量应≥4.2%，镁含量应≥0.3%；钢丝抗拉强度 350-550MPa，延伸率不低于 10%。网眼尺寸为 120mmX100mm，铰合长度≥30mm，D 值公差为±10%，X 值公差为±5%。网面钢丝直径 φ 2.5mm，镀层重量≥245g/m²；边框钢丝直径 φ 3.0mm，镀层重量≥255g/m²，长度方向每隔 1m 均设单隔板。 护坡形式采用雷诺护垫护坡。设计坡比采用 1:2.5，护坡顶设置 1m 压顶。护坡结构层从上至下依次为 30cm 厚雷诺护垫、10cm 厚碎石垫层、无纺布（400g/m²），雷诺护垫规格为长 3m、宽 2m、高 0.3 米，箱内填充块石直径不小于网眼尺寸。 雷诺护垫采用铝—镁合金镀层钢丝，铝含量应≥4.2%，镁含量应≥0.3%；钢丝抗拉强度 350-550MPa，延伸率不低于 10%。网眼尺寸为 100mmX80mm，铰合长度≥30mm，D 值公差为±10%，X 值公差为±5%。网面钢丝直径 φ 2.2mm，镀层重量≥230g/m²；边框钢丝直径 φ 3.0mm，镀层重量≥255g/m²；
---------	--

长宽方向每隔 1m 均设双隔板。

②饮马河堤防险段结构设计

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段防渗处理采用方案二：防渗墙方案。296 米长堤防险段采用多头小直径水泥土深层搅拌桩成墙，减小渗漏量，墙顶高程位于堤顶以下 0.5m 处，顶部粘土回填。采用 DZJ25 多头小直径深层搅拌桩机，利用水泥类浆液与原土通过叶片强制搅拌形成墙体，防渗墙的施工厚度为 30cm，长度为 296m。墙底高程通过计算确定，距离岩层 50cm 即可满足防渗要求，最终确定深入岩层 0.5m。

防渗处理后堤顶采用 3m 宽 20cm 厚山皮石对堤顶路进行恢复，填筑山皮石相对密度不低于 0.60，山皮石含石量不小于 70%，含泥量小于 30%。

③万宝灌区建筑物设计

农道桥设计标准为公路—II 级（四级公路）。汽车荷载采用由车辆荷载和车道荷载组成的计算方法，农道桥车道荷载乘以 0.8 的折减系数，车辆荷载乘以 0.7 的折减系数。本工程设计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 1 座，设计洪水标准为 1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使用年限 30 年。

渠首农道桥，桥面总长 8 米，桥面净宽 5m，桥面总宽 6m，桥面板厚 42cm，桥面铺装层采用素混凝土铺装，铺装厚 6cm，向两侧形成 1.0%坡。引桥板长 2m，宽 6m。桥两侧设栏杆。桥面每隔 2m 设一道排水孔，排水孔采用 Φ 50mmPVC 管。

本次设计桥帽梁加设防震挡板。设计帽梁宽 70cm，厚 30cm，长 6.4m。

两端桥墩采用钢筋混凝土桥墩，底板宽 3.5m，上部墙宽 0.7m，墙高 3.4m。

桥面板与盖梁间采用两层油毛毡垫层。

桥面铺装层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40，其他钢筋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30，垫层素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20，抗冻标号采用 F250。

④排涝站维修设计

本次设计排涝站维修 25 座，本次维修主要更换设备及维修。

（3）主体工程量

主体工程量详见表 2.2。

表 2-2 防洪除涝工程建设规模统计表

位置	项目	单位	建设规模
----	----	----	------

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			堤防险段		m		296		
伊通河吕陆屯			护岸		m		649		
伊通河孙吉李屯			护岸		m		220		
万宝灌区			农道桥		座		1		
表 2-3 德惠市排涝（灌）站基本情况统计表									
所在乡（镇）	序号	流域	站名	所属涝区	水泵		电机		备注
					型号	台数	装机（kW/台）		
岔路口镇	1	松	张家屯排灌站	沐东涝区	28ZLB-70	5	JSL ₁₂₋₈	650/5	更换设备
	2	松	辛家店排涝站	沐东涝区	700QZ-100-160	3	JSL ₁₂₋₈	390/3	更换设备
	3	沐	泥鳅沟排涝站	沐东涝区	700QZ-100-160	6	JSL ₁₂₋₁₀	480/6	更换设备
边岗乡	4	饮	娄家沟排涝站	河西涝区	28ZLB-70	3	JSL ₁₂₋₁₀	240/3	更换设备
松花江镇	5	松	孙家坨子排涝站	河东涝区	28ZLB-70	4	JSL ₁₂₋₈	520/4	更换设备
	6	松	揽头房子排涝站	河东涝区	28ZLB-70	4	JSL ₁₂₋₈	620/4	更换设备
朝阳乡	7	松	二泡子排涝站	沐东涝区	36ZLB-70	3	JSL	465/3	更换设备
	8	松	菱角泡排涝站	沐东涝区	28ZLB-70	5	JSL ₁₂₋₁₀	400/5	更换设备
菜园子镇	9	松	狼道沟排涝站	河东涝区	28ZLB-70	4	JSL ₁₂₋₁₀	320/4	更换设备
布海镇	10	雾	幸福河排涝站	雾开河涝区	28ZLB-70	4	JSL ₁₂₋₈	520/4	更换设备
	11	饮	孙家营子排涝站	河西涝区	28ZLB-70	4	JSL ₁₂₋₁₀	320/4	更换设备
	12	雾	义合排涝站	雾开河涝区	28ZLB-70	2	JSL	160/2	维修
达家沟镇	13	饮	五家子排灌站	河东涝区	36ZLB-70	4	JSL ₁₄₋₁₂	620/4	更换设备
	14	饮	许家坨子排涝站	河东涝区	20ZLB-70	3	Y _{280M-6}	165/3	更换设备及维修
大房身镇	15	沐	黑鱼排灌站	沐西涝区	900QZ-100-160	3	JSL ₁₂₋₁₀	465/3	更换设备
五台乡	16	沐	双龙排涝站	沐东涝区	20ZLB-70	5	JO ₂₆₋₈	150/5	更换设备
惠发街道	17	饮	王家窝堡排灌站	河西涝区	28ZLB-70	5	JSL ₁₄₋₁₂	400/5	更换设备
	18	饮	洪家排涝站	河西涝区	20ZLB-70	2	JOB ₃₋₆	110/2	更换设备
郭家镇	19	伊	团山子排涝站	天台涝区	900QZ-100-160	2	JSL ₁₄₋₁₂	310/2	维修

		20	伊	鸭子湾排涝站	天台涝区	28ZLB-70	3	JSL ₁₂₋₈	390/3	更换设备
	万宝镇	21	伊	大烟筒排涝站	万宝涝区	700QZ-100-160	3	JSL ₁₂₋₈	370/3	更换设备
		22	伊	大青沟排涝站	万宝涝区	20ZLB-70	2	JOB3-6	110/2	更换设备及维修
	大青咀镇	23	饮	孟家屯排涝站	河东涝区	20ZLB-70	3	JSL ₁₂₋₈	165/3	更换设备
		24	饮	曲家屯排涝站	河东涝区	12寸潜水泵	3	JSL ₁₂₋₈	66/3	更换设备
	米沙子镇	25	伊	丰收沟排涝站	万宝涝区	700QZ	2		110/2	更换设备
	三、公用工程 (1) 供水设计 施工用水包括生活用水和施工用水。生活用水采用附近村屯自来水接入施工区。 (2) 供电设计 施工用电主要是供给各施工场地、供水系统等，施工用电可从围堤内村屯接入，同时备用 35kW 移动式柴油发电机备用发电。 四、施工进度 施工期为12个月，堤防及护岸工程在枯水期进行施工。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一、工程布局 德惠市2024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涉及大房身镇、松花江镇、万宝镇等14个乡镇。建设内容包括治理饮马河堤防险段1处，治理伊通河护岸1处，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1座；25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工程平面布置详见附图2。 二、施工总布置 根据本工程特点，施工场地布置原则如下： 1) 以工程所处地区场地自然条件为依据。 2) 方便施工、利于生活和易于管理。 3) 充分使用已征用的场地，应沿岸线合理分布布置，尽量减少占地和占房。 根据工程布置及地形条件以及工程分段和工程布置特点，因地制宜地分散布置。各段工程可利用已征用的保护范围内布设各场地、库房等设施，对									

于生活福利区、生产物资、材料仓库等应尽量靠近村镇布置，充分考虑利用当地资源，尽量减少临建设施规模。

本工程施工期三场的确定主要取决于同期施工时，对挖方、填方、弃土的统一综合调配。

取土场：本项目不设置取土场。

弃土场：本项目不设置弃土场，弃土用于邻近村屯的基础设施建设，不单独设置弃土区。

施工便道：本项目利用部分现有道路进行运输，设置施工便道两条，占临时道路占地面积 4733m²，其中伊通河护岸工程临时道路占地面积 1650m²，万宝灌区临时道路临时占地面积 3083m²。

拌合场：本项目施工时使用混凝土等原辅材料是由市政公司购买的成品料，无需拌合。

施工场地：考虑堤防长度较长，分段施工，按照堤防布置，施工场地主要包括施工人员休息区、设备及物料临时堆放区等。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各设一处集中式施工区，总占地面积为400m²，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施工区临时占地面积200m²。

施工场地比较宽阔，地势平坦，有充足的场地进行构件预制和材料的堆放。施工场地采取环保措施后，对当地环境影响较低。

三、工程占地

本工程占地总面积13993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13320m²，占地类型为水域用地；临时用地面积5133m²，占地类型为旱地（一般农田）。不涉及基本农田。工程占地情况见表2-4。

表 2-4 工程占地情况表

项目分区	永久占地面积		小计	临时用地面积			小计	合计
	水域施用地（河滩地）	旱地		旱地	草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主体工程区	13320	—	—	—	—	—	—	13320
施工生产生活区	—	—	—	400	0	0	400	400
施工临时道路区	—	—	—	4733	0	0	4733	4733
合计	13320	—	13320	5133	0	0	5133	18453

四、土石方平衡

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7243m³；其中挖方量 6390m³，填方量 853m³，弃土 5537m³，弃土用于临近村屯的基础设施建设，本工程不设置弃土场。本项目土石方平衡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土石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土方量
二	吕陆屯护岸		
1	清基	m ³	1018
2	土方开挖	m ³	3580
二	孙吉李护岸		
1	清基	m ³	318
2	土方开挖	m ³	694
三	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段		
1	土方开挖	m ³	92
2	土方回填	m ³	78
四	万宝灌区工程		
1	土方开挖	m ³	688
2	土方填筑	m ³	775
五	汇总		
1	土方开挖	m ³	6390
2	土方填筑	m ³	853
3	弃方	m ³	5537

五、工程原辅材料消耗

工程所需主要建筑材料：碎石、块石、混凝土等。碎石可采用九台区土门岭镇姚家沟村石场人工粉碎原岩作为碎石料来源，原岩为微~未风化安山岩，其质量、储量均能满足设计要求。块石可选用九台区城子街石场满足设计尺寸要求的块石为块石料源，岩性为流纹岩，呈弱、微风化。为商品料，储量满足工程要求。混凝土采用当地商混站提供的成品的混凝土，本项目不设置混凝土搅拌站。施工生活用水采用附近村屯自来水接入。施工用电可从围堤内村屯接入，同时备用 35kW 移动式柴油发电机备用发电。

本项目主要建筑材料一览表

原辅材料	单位	数量	来源
混凝土	m ³	12576	外购成品
碎石	m ³	5687	外购成品
块石	m ²	23554	外购成品

	柴油	t	3.47	外购成品																																													
	六、主要机械设备 本工程机械设备详见表2-6。 表2-6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一览表 <table> <tr> <th>序号</th><th>设备名称</th><th>规格</th><th>单位</th><th>数量</th></tr> <tr> <td>1</td><td>单斗挖掘机</td><td>2.0m³</td><td>台</td><td>8</td></tr> <tr> <td>2</td><td>推土机</td><td>59kW</td><td>台</td><td>4</td></tr> <tr> <td>3</td><td>推土机</td><td>74kW</td><td>台</td><td>2</td></tr> <tr> <td>4</td><td>推土机</td><td>88kW</td><td>台</td><td>1</td></tr> <tr> <td>5</td><td>蛙式夯实机</td><td>2.8W</td><td>台</td><td>2</td></tr> <tr> <td>6</td><td>拖拉机履带式</td><td>74kW</td><td>台</td><td>2</td></tr> <tr> <td>7</td><td>自卸汽车</td><td>15t</td><td>台</td><td>15</td></tr> <tr> <td>8</td><td>胶轮架子车</td><td>—</td><td>台</td><td>8</td></tr> </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单斗挖掘机	2.0m ³	台	8	2	推土机	59kW	台	4	3	推土机	74kW	台	2	4	推土机	88kW	台	1	5	蛙式夯实机	2.8W	台	2	6	拖拉机履带式	74kW	台	2	7	自卸汽车	15t	台	15	8	胶轮架子车	—	台	8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单斗挖掘机	2.0m ³	台	8																																													
2	推土机	59kW	台	4																																													
3	推土机	74kW	台	2																																													
4	推土机	88kW	台	1																																													
5	蛙式夯实机	2.8W	台	2																																													
6	拖拉机履带式	74kW	台	2																																													
7	自卸汽车	15t	台	15																																													
8	胶轮架子车	—	台	8																																													
施工方案	<u>一、施工方案</u> <u>1 护岸工程施工</u> <u>(1) 清基施工</u> 施工区域内影响工程质量的软弱土层、腐殖土、大卵石、草皮等应采用挖掘机挖掘，推土机集料，自卸汽车运输，全部弃出场外或采取其他有效措施。 <u>(2) 土方开挖施工</u> 采用 2m³挖掘机开挖，配 74kW 推土机推运，一部分土方就近推运-20m 堆存，装 15t 自卸汽车用于附近其他护岸土方回填；一部分土方直接用于就地回填。剩余部分土方装 15t 自卸汽车运输至弃土点。 <u>(3) 土方回填施工</u> 利用工程开挖料，采用 74kW 推土机推土，74kW 拖拉机碾压，2.8kW 的夯实机补夯。多余土方用于上堤坡道土方填筑，采用 2.0m³挖掘机挖装，15t 自卸汽车运输。 <u>(4) 雷诺护垫施工</u> 按设计规格将雷诺护垫网片放在岸坡上，人工装块石，人工封箱。雷诺护垫采用铝—镁合金镀层钢丝，铝含量应≥4.2%，镁含量应≥0.3%；钢丝抗拉强度 350-550MPa，延伸率不低于 10%。网眼尺寸为 100mmX80mm，铰合长度≥30mm，D 值公差为±10%,X 值公差为±5%。网面钢丝直径φ2.2mm，镀层																																																

施工方案	<u>重量>230g/m²；边框钢丝直径φ3.0mm，镀层重量>255g/m²；长宽方向每隔 1m 均设双隔板。</u> <u>（5）格宾石笼施工</u> <u>按设计规格将格宾石笼网片放在岸坡上，人工装块石，人工封箱。石笼网箱采用铝—镁合金镀层钢丝，铝含量应>4.2%，镁含量应>0.3%；钢丝抗拉强度 350-550MPa，延伸率不低于 10%。网眼尺寸为 120mmX100mm，铰合长度≥30mm，D 值公差为±10%，X 值公差为±5%。网面钢丝直径φ2.5mm，镀层重量>245g/m²；边框钢丝直径φ3.0mm，镀层重量>255g/m²，长度方向每隔 1m 均设单隔板。</u> <u>（6）无纺布施工</u> <u>无纺布规格为 400g/m²，无纺布采用人工铺设，现场铺设时，应把下面场地平整，把杂物清理干净，铺放应平顺，松紧适度，应与地面密贴，并应避免张拉受力、折叠、褶皱等情况发生。施工中同时应注意保护，以免划破，扎破，一旦破坏应及时补修。</u> <u>两布一膜铺设前产品应进行复检，质量必须合格，有拉裂、蠕变、老化、局部过薄的复合土工布排均不得使用。</u> <u>（7）碎石垫层施工</u> <u>碎石垫层采用人工铺筑。</u> <u>①铺设碎石垫层前，应将坡面整平，对个别低洼部分，应采用与基面相同的土料或反滤层第一层滤料来填平。</u> <u>②铺筑前应做好场地排水，设好样桩，备足碎石。</u> <u>③不同粒径组的滤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u> <u>④铺筑时，应由底部向上按设计结构层要求通层铺设，并保证层次清楚，互不混杂，不得从高出顺坡倾倒。</u> <u>⑤分段铺筑时，应使接缝层次清楚，不得发生层间错位，缺断，混杂等现象。</u> <u>2.建筑物工程施工</u> <u>（1）模板</u> <u>混凝土模板采用标准钢模板，模板安装采用人工安装，模板及支撑稳定</u>
------	---

	性、刚度应满足施工要求，能够承受混凝土浇筑和振捣的侧向压力和振捣力，防止产生模板移位，确保混凝土结构外形尺寸准确，并有足够的密封性，以免漏浆，模板在每次使用前应洗干净并涂刷脱模剂。 <u>（2）混凝土浇筑</u> <u>混凝土水平运输采用机动翻斗车运输混凝土成品料至浇筑面，垂直运输采用泻槽直接入仓。局部位置人工运输，1.1kW 插入式振捣器人工振捣。</u> 二、施工进度计划 工程总工期为 12 个月，从 2025 年 6 月 1 日—2026 年 5 月 31 日，其中工程准备期 3 个月（6 月 1 日—9 月 1 日）；完建期 7 个月（9 月 1 日—5 月 31 日）；2026 年 6 月份竣工验收。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一、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主体功能区划 根据《吉林省主体功能区划》，本项目拟建位置所在的德惠市属于限制开发区域，为我省的农产品主产区。本项目属于防洪工程，符合本区域发展方向和开发原则中第三条“加强水利设施建设……”，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吉林省主体功能区划》。 2.生态功能区划 （1）全国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修编版），德惠市一级生态功能区划为III人居保障区，二级生态功能区划为III-02重点城镇群人居保障功能区，三级生态功能区划为III-02-02长吉城镇群。 根据全国重要生态功能区分布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壤保持、防风固沙区，本工程属于防洪工程，符合《全国生态功能区划》。 （2）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归属 根据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研究的成果及本项目位置，确定项目区属于吉林中部台地生态区，长春台地城镇与农业生态亚区，饮马河平原土壤侵蚀控制与农业生态功能区。该区生态保护目标及发展方向包括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河谷的防洪工程，本工程的建设符合该区发展方向，不破坏生态功能。 3.生态环境现状 （1）区域生物多样性调查 本工程位于德惠市，属于中部农业生态系统，根据《吉林省生态功能区划研究》，项目区域物种数量占吉林省物种数量比率<5%，重要性为一般地区，因此本项目区域内生物多样性维持和保护重要级别为一般地区。 （2）陆生生态现状 1）土地利用类型 本工程占地总面积18453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13320m²，占地类型为
--------	--

生态环境现状	水域；临时用地面积5133m²，占地类型为耕地。 2) 植被类型 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环境结构单一，主要生态环境要素为一般农田。 根据《吉林省植被图》植被分布情况可知，本工程建设区域植被类型主要为一年一熟的粮食作物及耐寒经济作物，种植农作物为玉米。 3) 野生动物 该区域动物群系在总体构成上具有明显的过渡性。动物群系的主体由森林草原动物构成，并多具有与农田和居民点有联系的伴人动物。 ①鸟类 a.农区居民点麻雀、燕子鸟类群 农区居民点麻雀、燕子鸟类群一般特征为种类少而个体数量大。该鸟类群食物丰富而结构单一的人造景观中所形成的一种特殊、稳定的组合类型。主要鸟类为麻雀、家燕。 b.河漫滩农田灰沙燕鸟类群 分布于漫滩景观。该鸟类群包括家燕、金腰燕、麻雀、戴胜和喜鹊等典型的农田觅食鸟类，也有和草甸有联系的灰沙燕、黄胸鹀、黑眉苇莺、凤头麦鸡等鸟类。 c.农田喜鹊、麻雀鸟类群 主要分布于旱田景观。鸟类群组成较为典型，主要包括麻雀、喜鹊、家燕、金腰燕、黄胸鹀。 ②兽类 由于人类活动频繁，评价区河段没有大型哺乳动物，兽类为啮齿类小型哺乳动物，主要分布于农田景观中。主要鼠类有黑线仓鼠、大仓鼠、黑线姬鼠、田鼠、家鼠、褐家鼠、巢鼠等。 ③两栖类 评价区段两栖类种类少，主要为中华花背蟾蜍、蛙等。调查分析表明：由于受地域差异和人类活动的影响，评价区内明显地分为居民点动物小区和农田动物小区，其中前者受人类活动直接干扰。这些动物的分布和种类都与人类活动有密切的联系。评价区内无重点保护动物。
--------	--

4) 野生植物

本项目区域属吉林省中部山前台地和平原区，为东部森林向西部草原、湿地植被的过渡地带，区域原生稀疏森林植被已被农田和以杨树为主的各类防护林所替代。

评价区生态系统主要为农业生态特征。经对评价区综合资料文献进行实地调查，调查资料表明评价区内主要为人工植被，有以下几种类型：

一是防护林。由针叶、阔叶乔木组成，代表树种为小叶杨和小青杨、落叶松等。二是绿化林地。由乔木及灌木、草本植物构成，代表植物为黑松、忍冬、蔷薇、丁香。三是农田。以农田为主，植物代表种类为玉米、蔬菜和谷物类。野生植被是仅存于路边、水沟、河滩地及一阶地边的撂荒地，以野生草本植物为主。评价区内野生植物30余科，100余种，主要为野生1~2年生草本植物。

评价区内野生植物的主要优势种类如下：

草本植物主要为杂草类，优势种类有：禾本科的狗尾草、紫狗尾草、金狗尾草、叶穗、虎尾草、桑科的草、藜科的藜、黑绿藜、菊科的万年蒿、黄蒿、飞蓬、刺儿菜、苍耳、蓼科的蓼、蓄蓼。区域内无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濒危物种。

(3) 水生生态现状

本工程所在区域河流属于松花江水系，根据查阅资料，评价河段鱼类、水生生物、浮游生物及底栖动物等水生生物情况如下：

1) 浮游植物

本项目评价河段浮游植物有6门83种，其中硅门39种，占总种46.9%：绿藻门25种，占30.12%：蓝藻门9种，占10.84%：裸藻门7种，占8.43%：黄门2种，占2.4%：甲藻门1种，占1.20%。优势为硅门星杆藻、舟形、杆藻和双菱藻。浮游植物密度由多到少的顺序是硅藻门〉绿藻门〉蓝藻门〉裸藻门〉黄藻门〉甲藻门。浮游植物密度总量为573.51(x10⁴ind)

2) 浮游动物

本项目评价河段浮游动物有54种，其中原生动物最多25种，占浮游动物总种数的4.296%：轮虫23种，占42.59%：枝角类3种，占5.56%：足类3

种占5.56%优势种为原生动物中的铃壳虫、沙壳虫、表壳虫和轮虫中的臂尾轮虫和龟甲轮虫。浮游动物的密度、生物量均较低。

3) 底栖动物

本项目评价河段主要底栖动物有6种，隶属3门6属，其中节肢动物、甲壳动物和环节动物皆为2种，各占总种类数的33.3%，水生昆虫的种类是羽摇蚊和环足摇蚊属；环节动物的种类是寡毛类的霍甫水丝蚓和苏氏尾鳃蚓；软体动物的种类是萝卜螺和舟形无齿蚌。评价河段底栖动物的种类较少，从出现频率上看主要种类是耐有机污染和耐缺氧的霍甫水丝蚓，其次是摇蚊幼虫。

4) 鱼类

根据资料，本项目评价河段共有鱼类67种，分隶属50属13科，其中鲤科鱼类45种，占总数的68.18%，鲤科鱼类中以鲃亚科、雅罗鱼亚科、鲴亚科占优势。鲤鲫、鲢、红鲃为常见品种。本项目影响区域内无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等重要物种。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地表水环境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根据本项目的地理位置分布情况，项目周边地表水体主要为松花江干流，故本次对松花江干流水质评价采用常规监测断面和补充监测断面对水质进行评价。

根据《长春市 2024 年生态环境质量报告》：2024 年，监测长春市县域河流出入境监测断面 12 个、监测湖库水质断面 1 个。各县域地表水监测结果年均值水质类别处于Ⅱ类-Ⅳ类之间。农安县杨家崴子（保龙桥）断面的水质类别为Ⅳ类，靠山大桥断面的水质为Ⅳ类。双阳区三专桥，九台区长吉铁路饮马河大桥、新开村、二龙山水库大坝，公主岭市周家河口，榆树市于家大桥、蔡家沟，德惠市刘珍屯断面的水质类别为Ⅲ类，水质状态良好。双阳区三姓桥、九台区石头口门水库大坝（湖库断面）为Ⅱ类，水质为

优。

三、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1.基本污染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大气环境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

德惠市隶属于长春市，根据《吉林省2024年环境状况公报》，长春市2024年基本污染物的年均浓度值具体见下表。

表 3~2024 年长春市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年均浓度

污染物	年度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8	60	1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27	40	6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51	70	72.85%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3	35	94.28%	达标
O ₃	90 百分位数日平均	μg/m ³	135	160	84.37%	达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mg/m ³	0.9	4	22.5%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长春市地区6项污染物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四、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本项目施工范围200m无声环境敏感点，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五、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本项目属于“A水利-4、防洪治涝工程—其他”，为Ⅳ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本工程无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六、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A，本项目属于“水利—其他”，为Ⅲ类项目。根据《中国气候区划名称与代码气候带和气候大区》（GBT17297-1998）判定，项目区域土壤干燥度为1.0-1.6，5.5<PH<8.5，由此判定，区域土壤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本工程无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

	现状调查与评价。 <u>2024 年汛期，饮马河堤防桩号 0+000-0+296 背水侧坑塘及低洼处发生渗水、管涌现象。如不及时处理，可能导致堤防土体的饱和，降低土体的强度，进而增加堤防的结构风险。如果渗水量过大，可能导致堤防表面开裂、塌陷，甚至崩溃。</u> <u>伊通河天然河道蜿蜒曲折，河床及岸边大多由细粒的泥沙构成，河道逐年向凹岸侵蚀，塌岸现象经常发生。2024 年汛期后，吕陆屯塌岸已临近堤脚。如果不及时处理，一遇大洪水将险象环生，给防汛调度和抗洪抢险增加很大困难，给人民生命财产及农田的安全造成严重威胁，因此本工程建设是十分必要。</u> <u>孙吉李塌岸位于伊通河右岸，米沙子镇广福村，根据现场踏查，孙吉李塌岸长 820m，上游 300m 已经治理，下游仍有 520m 未治理。未治理段形成近乎直立陡坡，坡高达 5.8~6.5m 左右，坡度较陡，由于资金限制，本次治理 220m。</u> <u>万宝灌区方涵、渠首桥及德惠市 25 座排涝站建成运行多年，经历多次洪水骤涨骤降，又受 2024 年汛期连续暴雨影响，加剧了这些建筑物的损毁程度，部分建筑物完全不能使用。</u> <u>德惠市 14 个乡镇 25 处排涝站在汛后部分已经失去功能，有些乡镇因排涝站不能正常运行，已经产生了内涝。通过更换设备及维修，恢复排涝站使用功能，减少各乡镇产生的内涝损失。</u> <u>本项目不涉及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u>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u>1.评价范围</u> <u>（1）生态环境评价范围</u> <u>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环境》（HJ19-2022），确定本项目生态环境评价范围为本工程两侧各300m以内区域及项目临时占地范围。</u> <u>（2）大气评价范围</u> <u>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确定大气评价范围为本工程占地边界两侧向外延伸200m范围区域。根据现场勘查可知，本项目工程占地边界两侧向外延伸200m范围区域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u>

	<u>(3) 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u>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确定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工程占地边界两侧各200m以内范围。根据现场勘查可知，本项目工程占地边界两侧向外延伸200m范围区域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u>2.生态环境保护目标</u> 本项目评价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无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源保护区；无重要物种；无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等水环境敏感目标。																																																				
评价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 本工程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详见表3.11。 表3-8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table><tr><th>污染物</th><th>单位</th><th>取值时间</th><th>标准浓度限值 （二级标准）</th><th>标准来源</th></tr><tr><td rowspan="2">PM₁₀</td><td rowspan="2">μg/m³</td><td>年平均</td><td>70</td><td rowspan="1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150</td></tr><tr><td rowspan="2">PM_{2.5}</td><td rowspan="2">μg/m³</td><td>年平均</td><td>35</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75</td></tr><tr><td rowspan="3">SO₂</td><td rowspan="3">μg/m³</td><td>年平均</td><td>6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150</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500</td></tr><tr><td rowspan="3">NO₂</td><td rowspan="3">μg/m³</td><td>年平均</td><td>4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80</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200</td></tr><tr><td rowspan="2">CO</td><td rowspan="2">mg/m³</td><td>24 小时平均</td><td>4</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10</td></tr><tr><td rowspan="2">O₃</td><td rowspan="2">μg/m³</td><td>日最大 8 小时平均</td><td>160</td></tr><tr><td>1 小时平均</td><td>200</td></tr><tr><td rowspan="2">TSP</td><td rowspan="2">μg/m³</td><td>年平均</td><td>200</td></tr><tr><td>24 小时平均</td><td>300</td></tr></table> 2.地表水 根据《吉林省地表水功能区标准》（DB22/388-2004）的规定，项目区位于伊通河区域，水质目标为Ⅲ类，标准值见表3-9。 表 3-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	单位	取值时间	标准浓度限值 （二级标准）	标准来源	PM ₁₀	μg/m ³	年平均	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μg/m ³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SO ₂	μg/m ³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μg/m ³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mg/m ³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μ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TSP	μg/m ³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污染物	单位	取值时间	标准浓度限值 （二级标准）	标准来源																																																	
PM ₁₀	μg/m ³	年平均	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μg/m ³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SO ₂	μg/m ³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μg/m ³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mg/m ³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μ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TSP	μg/m ³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评价标准

序号	污染物	III类标准限值 mg/L	标准来源		
1	pH（无量纲）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2	BOD ₅	≤4			
3	COD	≤20			
4	氨氮	≤1.0			
5	SS	75	松花江水系环境质量标准		
3.声环境					
本项目施工范围两侧200m范围主要以农村生活环境为主，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1类区标准，详见表3-10。					
表 3-10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 dB（A）		适用范围		
	昼间	夜间			
1 类区	55	45	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					
（1）施工扬尘					
本工程施工过程产生的施工扬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新污染源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有关规定。					
表 3-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颗粒物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柴油发电机组废气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柴油发电机排气执行标准的复函（环函〔2005〕350号），柴油发电机废气可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对柴油发电机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等污染物进行控制。本项目中柴油发电机中颗粒物、SO ₂ 、NO _x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					
表 3-13 项目废气污染排放标准摘录单位 mg/m³					
污 染 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³)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 (k/h)	无组织排放监控度 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监 控 点	浓 度 mg/m³	
NO _x	240	0.77	周界	0.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u>SO₂</u>	<u>550</u>	<u>2.6</u>	外浓度最高点	<u>0.4</u>	<u>放标准》 (GB16297-1996)</u>						
	颗粒物	<u>120</u>	<u>3.5</u>		<u>1.0</u>							
2.废水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和生活污水不外排；运营期无废水产生。 3.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标准，详见表3-13。 表 3-13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单位：dB（A） <table><tr><td>昼间</td><td>夜间</td><td>标准来源</td></tr><tr><td>70</td><td>55</td><td>《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td></tr></table>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其他	项目建成后无废水、废气排放，因此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u>1.生态环境影响分析</u> <u>生态环境影响途径包括临时占地对耕地的破坏，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进行土地复垦和植被恢复，影响不大。工程施工永久占地影响为土石方开挖与回填、场地平整等扰动地表产生的水土流失，护岸工程，表现为对水质及水生生物生境的影响。</u> <u>（1）对植被、耕地的影响</u> <u>工程临时占地布置施工区等场地对耕地造成破坏，施工期使植被生物量及生产力减少，植被覆盖率降低，破坏现有生境，但并没有改变土地利用类型，施工期结束后进行生态恢复和土地复垦，恢复原有地貌，植物量 and 生产力逐渐恢复。</u> <u>在施工材料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会飘落到植被的叶面、嫩枝、果实等组织上。叶片会因长时间积聚过多的颗粒物而堵塞叶面气孔，使光合强度下降，黑暗中呼吸强度降低。覆尘使叶面吸收红外辐射的能力增强，导致叶面温度升高，蒸腾加快，引起失水、失绿，从而使农作物生长发育不良，严重时出现幼苗死亡现象，使得农作物严重减产。根据类比资料可知，不采取措施时，150m 范围内环境空气中粉尘浓度可高达 5mg/m³ 以上，因此，在建设过程中必须采取防尘措施，有效降低粉尘。</u> <u>（2）对沿线动物的影响</u> <u>本工程沿线野生动物主要以喜鹊、灰喜鹊、乌鸦、松鸦为主的鸟类，此外还有一些农田啮齿类动物，没有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栖息繁殖。施工期间的施工噪声以及人类活动会对这些陆上野生动物产生一定的惊吓，从而影响野生动物栖息，但由于动物具有较强的寻找适宜环境的移动能力，这些动物会很快转移到施工影响不到的地方，不会导致种群消失和影响物种多样性，因此工程施工对陆生野生动物的影响甚微。</u> <u>（3）对水生生态影响</u> <u>施工会搅动水体，使悬浮物累积，泥沙淤积，影响水生生物原有生境环境。本项目评价的河段范围内无珍稀、濒危水生生物，也无重点水生生物“三场一道”，对水生生物的影响限制在水质变差，鱼类等生物饵料条</u>
-------------	--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件影响，影响不大。涉水河段施工选在枯水期，水量少，工程设计在涵洞下游修筑围堰拦挡外河水位，在围堰所形成的封闭基坑内干地施工，尾水渠前预留土坎挡水待最终施工完毕后再挖开通水，尾水渠侧边利用开挖料临时堆放进行挡水。施工期严格控制各类施工场地和物料堆放远离松花江以及附近的地表水体，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后达标回用不排入水体，严格控制生活垃圾和施工物料随意弃置河道管理范围。总体来看，对水生生态影响较小，并可逐渐恢复。 <u>（4）水土流失</u> 项目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开挖与回填、场地平整、料场占地都会不同程度的扰动地表，损坏地表土体结构，使原有的水土保持功能丧失，加剧水土流失危害。尤其是土方堆垫，改变地貌、地表裸露、施工机械碾压及临时堆土土方在降雨冲刷均会造成不同程度的水土流失。项目完工后，项目扰动区域被硬化区所占压，松散裸露地面逐渐趋于稳定，土壤侵蚀强度减弱。自然恢复期人为活动对地表扰动很小，工程建设区域范围内水土流失将大大减少，水土流失因素将以自然因素为主。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生活污水 本项目设置2个施工区，施工人数约为40人，按人均生活用水0.05m³/天，排污系数0.8计，施工天数按200d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320m³。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和氨氮，浓度分别为：250mg/L、150mg/L、150mg/L和30mg/L。由于每个施工区排水量较小，排放时间短，从技术经济合理性角度考虑，不适用于成套设备进行污水处理，在每个施工区修建1座移动式厕所，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肥。 （2）施工废水 本项目不设机械维修点，需维修的机械设备可利用施工区域附近现有的设备修理厂家进行修理，因为本项目不产生机械维修养护废水。 本工程施工场地废水约为 20~30m³/d；施工废基坑排水分为初期排水和经常性排水，其中，初期排水由施工弃水及降雨组成，该部分水除 SS 浓度较河水略高外，无其他污染因子。
--------------------	---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增大河流水体中的悬浮物的浓度，对其他水质指标不会产生影响，但这种影响是相对的、暂时的，工程结束后，这种影响就会减弱并消失。

3.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施工场地废气主要来源于砂石料场露天堆放扬尘、施工作业面扬尘、交通运输扬尘、机械燃油废气、柴油发电机废气。

(1) 料场扬尘

砂石料场露天堆放会产生粉尘，应采取帆布覆盖措施，扬尘影响不大。临时堆土场采取密目网覆盖，扬尘影响不大。

(2) 施工作业面扬尘

施工中产生弃方，挖掘机直接装车运输，少量在施工场地内进行临时堆存，临时堆土使用苫布遮盖，严禁露天堆放，定期洒水抑尘，施工单位建立相应管理制度，加强临时堆料管理，及时外运，降低堆存产生的扬尘。

粒径， 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m/s	0.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径， 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m/s	0.158	0.170	0.18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μ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0	4.222	4.624

由表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着粒径的增大而增大，当粒径大于 250 μ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对外环境影响的主要为微小尘粒，由于施工季节的不同，其影响范围和方向也不同。

施工期若经常洒水抑尘，可以大大降低扬尘的产生，下表为天气干燥、风速 2.9m/s 条件下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浓度 (mg/m^3)	不洒水	10.14	2.01	1.15	0.86
	洒水	2.01	0.70	0.67	0.60

由上表可知，在风速为 2.9m/s 条件下，在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施工扬尘产生量超过 1.0 mg/m^3 ，其影响范围在 100m 范围内；经过洒水抑尘，可降低扬尘量 70%左右，将其影响控制在 20m 范围内，故通过施工现场经常性洒水、来往车辆加盖苫布、挖土方及时回填，原料存储等防尘措施能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u>够有效降低扬尘的影响。</u> <u>(3) 交通运输扬尘</u> <u>交通运输扬尘主要来自车辆行驶碾压道路产生的扬尘和运输物料泄漏两方面。</u> <u>根据有关资料，施工过程中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约占施工总扬尘量的60%以上。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与车辆行驶速度和路面条件等有关，在同样路面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在同样车速下，路面条件越差扬尘量越大。根据同类环境和工程施工现场监测，施工道路扬尘具有明显的局地污染特征，其影响范围一般在宽 15~50m、高 4~6m 的空间内，浓度可达 3.17~4.26mg/m³，大风天气影响范围要宽得多，但随距离增加交通运输扬尘浓度迅速降低，至 150m 处一般能够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u> <u>受交通运输扬尘影响的居民点包括运输过程中路过的村屯，应在运输车辆经过以上村屯位置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减轻对居民的影响。洒水降尘保持湿润情况下，临时道路周边 20m 范围内 TSP 浓度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由于以上居民点均位于 20m 范围外，因此能够满足标准。</u> <u>(4) 机械燃油废气</u> 施工过程中，燃油废气产生量与耗油量及机械设备状况有关。由于本工程单位长度范围内机械数量不多，且排放高度有限，影响范围仅限于施工现场及其邻近区域，具有污染范围小、影响比较分散、影响时间短的特点。因此，燃油废气对工程涉及区域空气环境质量总体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施工区所处位置地形地势开阔，大气扩散条件较好，有利于污染物质的扩散。因此，总体上工程施工对空气质量的影响较小，施工结束后，影响即消失。但施工活动中产生的扬尘、粉尘和废气对局部空气造成污染，将危害现场作业人员身体健康，对施工场地附近居民生活产生影响，需要采取必要的措施，减少粉尘、废气排放的不利影响。 <u>(5) 柴油发电机废气</u> <u>项目使用移动式柴油发电机进行发电，施工期间燃烧柴油约 3.47t，柴</u>
--------------------	---

施 工 期 生 态 环 境 影 响 分 析	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排放量及排放速率分别为：NMHC+NO _x ：0.61t，0.61g/kwh，CO：0.26t，0.26g/kwh、PM：0.11t，0.11g/kwh，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4.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源		
	工程施工噪声源主要包括挖掘机、推土机和夯实机等固定连续声源噪声，以及交通噪声等，影响时段仅局限在施工期。根据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主要使用机械及各机械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3 工程主要施工机械及噪声源强统计表		
	声源类型	设备名称	单机噪声级（dB）
	点源	单斗挖掘机	85
		推土机	85
		蛙式夯实机	90
		拖拉机履带式	85
	线源	15t 载重汽车	89
	影响区域		
	施工区		
	施工区及运输沿线		
	(2) 固定声源声环境影响预测		
	1) 预测方法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无指向性点声源半自由声场几何发散衰减公式对施工机械运行噪声进行预测。预测公式如下：		
	$L_A(r)=L_A(r_0)-20lg(r/r_0)-\Delta L$		
	式中：L _A （r）—距声源r（m）处的A声功率级，dB（A）；		
	L _A （r ₀ ）—距声源r ₀ （m）处的A声功率级，dB（A）；		
	r—测点与声源的距离，m；		
	r ₀ —测点距离机械的距离，m；		
	ΔL—各种衰减量（除发散衰减外），dB（A）。考虑地面、地形效应及树木等遮挡物衰减，取值为 8dB。		
	2) 预测结果		
	根据噪声预测模式，距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各类施工机械的噪声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4 施工区机械噪声预测结果		
	声源	距声源不同距离（m）处的噪声预测值	达标距离

	(dB(A))								(m)	
	噪声源								昼间	夜间
	强 dB(A)	5	10	20	50	100	150	200		
单斗挖掘机	85	72.56	66.54	60.52	52.56	46.54	43.02	40.52	6.7	37.8
推土机	92	70.02	64.00	57.98	50.02	44.00	40.48	37.98	5.0	28.1
蛙式夯实机	85	72.56	66.54	60.52	52.56	46.54	43.02	40.52	6.7	37.8
拖拉机履带式	85	72.56	66.54	60.52	52.56	46.54	43.02	40.52	6.7	37.8
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机械昼间噪声限值为 70dB（A），夜间为 55dB（A）。经预测，各类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昼间距离施工点 6.7m 范围以外，夜间距离施工点 37.8m 范围以外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限值要求。 建议施工过程中采用移动声屏障，并提前进行公告，得到居民谅解。项目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大量使用动力机械设备，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但施工期相对运营期而言，其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3）运输噪声 车辆跑动形成流动噪声源，流动声源的噪声强弱与车流量、车型、车速、道路状况等有关。本工程施工过程，流动声源因行速不快，多数处于匀速或慢速状态，噪声声级相对较低。 同时，因工程作业区呈条带状，施工车辆分散，声源在某一区域固定的时间较短。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公式进行预测： $L_r=10L_g(N/r)+30L_g(V/50)+64$ 式中： N—车流量，白天取 4 辆/h，夜间取 4 辆/h； V—车速，白天取 20km/h，夜间取 15km/h； r—预测点与声距离，m； L_r—距声源 r（m）处的声压级，dB。 计算结果见下表。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表 4-5 交通运输噪声源影响范围									
与声源距离（m）		5	10	20	50	100	120	150	200
声压级（dB）	白天	70	59	56	52	49	48	47	46
	夜间	65	53	50	46	43	42	41	40

上表中可以看出，根据已有数据条件，仅距离 5m 范围以内夜间不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控制标准，本项目车辆运输会经过附近村庄，运输的车辆噪声将对距运输道路 5m 的居民点有一定的影响。距离居民较近处，在此部分堤防施工过程中采用围挡，降低噪声对居民生活影响，施工车辆在经过声环境敏感区域时，应限速行驶，禁止鸣笛，控制噪声。夜间在居民区不许施工车辆行驶。

综上所述，工程施工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污染。因此，需对运输噪声采取控制措施，经控制和强化环境管理可使影响减小。

5.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

本工程施工期人员为 40 人，按照人均垃圾产生量 0.5kg/d 计，工程施工期间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4t，暂存于施工区的垃圾箱内，密闭加盖垃圾箱分类收集，每 3~4 天清理一次，清理出的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为加强垃圾清运管理，保护生活区的环境卫生，生活区应有清洁卫生管理人员，负责生活区道路、公厕清扫，垃圾及时清运，灭鼠及灭蝇等工作。

（2）施工弃土

本工程产生的弃土为开挖方，部分用于回填，剩余施工弃土用于附近村屯的基础设施建设。

7.临时占地影响

本项目临时占地为一般农田，周围为农田及荒地，无其他环保保护目标。临时占地会对地表植被全部被破坏，地表大面积裸露，使原地貌丧失或降低了原有的水土保持功能，造成水土流失。施工过程的开挖、回填和临时堆土，使土质疏松，可形成严重的土壤侵蚀。施工时将表土分层堆存，并覆盖防止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原状，对环境影响较小。

8.环境风险分析

拟建工程为防洪除涝工程，属于典型的非污染类建设项目，工程建设

	不设置炸药库、油库等设施，各机械用油均临时外购，不进行储存，项目建设、运行均不会产生现行风险评价技术导则里界定的环境风险，不会导致大气污染环境风险、水环境污染风险以及生态系统损害为特征的事故风险。施工机械定期检修，避免施工期间漏油对水体产生影响。 如发生柴油泄漏事件，且已污染水体，应立即暂停施工，并在河流下游设置拦截措施，并通知相关部门，对已受到污染的水体进行处理。 9、防涝站设备更新、维修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现有 25 处防涝站进行设备更新、维修，其中 4 处防涝站需要进行维修，主要为对水泵及电机进行维修，不涉及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其余防涝站设备进行更换，仅在安装及维修过程中产生少量一般固体废弃物及噪声，本项目安装及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运行期不另设管理机构，由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负责堤防、排涝站设备的日常维修和养护工作。本工程不增加人员编制，运行期不涉及新增环境影响问题。
选址选线环境合理性分析	(1) 主体工程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工程是对原有堤防工程的加固处理，不改变原有堤防走向与布置，不进行新的方案选址，属于改建工程。且主体工程占地范围内没有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源保护区和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等水环境敏感目标，工程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因此本工程选址合理可行。 (2) 施工临时道路选址合理性分析 施工临时道路占用一般农田，满足施工要求的前提下，对植被不产生

	破坏。施工临时道路距离居民最近距离为大于 50m，采取洒水降尘及设置声屏障等措施，对居民影响不大，施工临时道路选址合理。 （3）<u>施工场地选址合理性</u> <u>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各设一处集中式施工区，总占地面积为400m²，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施工区临时占地面积200m²。施工场地主要包括施工人员休息区、设备及物料临时堆放区等。占地类型为旱地（一般农田），不涉及基本农田。</u> <u>项目施工场地位于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施工区附近，施工场地比较宽阔，地势平坦，有充足的场地进行构件预制和材料的堆放。施工场地采取环保措施后，对当地环境影响较低，选址较为合理。</u>
--	---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生 态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一、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生态避免措施 1）避免对陆生植物的影响 工程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禁止施工人员、车辆进入非施工占地区域，尽量减少破坏植被。 2）避免对陆生动物的影响 ①根据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确定施工用地范围，进行标桩划界，禁止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进入非施工占地区域；非施工区严禁烟火、狩猎和垂钓等活动。禁止施工人员野外用火，使对野生动物的干扰降至最低程度。 ②加强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统筹安排，设立环境保护监督机构和环保专职人员，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严禁施工人员盗猎野生动物，对违法行为进行依法处置。 3）避免对水生生物的影响 ①涉及水下施工的工程，尽量选在枯水期施工。 ①加强施工期管理和环境保护宣传，禁止施工人员钓、网等捕鱼行为发生。 ②加强施工管理及施工机械养护，禁止施工机械柴油发生跑冒滴漏。 ③施工期间应及时处理固体垃圾，防止污染河流水质事件的发生。严禁有毒有害物质进入水体对鱼类等水生生物造成伤害。 <u>（2）生态减缓措施</u> 1）<u>涉水工程在水下施工设置围堰施工。围堰所形成的封闭基坑内干地施工。</u> 2）<u>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地点进行处理；施工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施工期生活污水新建临时防渗旱厕，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家肥。</u> 3）<u>堆存场地及施工场地采取围挡措施，防止物料污染物随暴雨径流进入地表水体，污染环境。</u> 4）<u>严格控制施工行为和临时占地在工程红线范围，禁止将施工废水、垃圾及其它施工机械的废油等污染物抛入水体。</u>
--	--

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5) <u>对施工人员做必要的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合理组织施工程序和施工机械, 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排水设计和施工。</u> 6) <u>施工时要随时保持施工现场排水设施的畅通。</u> <u>(3) 生态修复措施</u> <u>本工程永久占地面积 13320m²; 临时占地面积 9114m²; 占地类型为耕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施工结束后临时占地及时进行生态恢复。同时严格按照该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的要求, 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加强施工期的监理监测, 可有效控制水土流失。</u> <u>(4) 生态恢复措施</u> <u>工程临时占用的耕地大多为围堤两侧与河滩地的耕地, 耕地的土质质量相对较差, 待工程的施工结束后, 对工程临时占用的耕地进行全面整地和土地复垦, 工程对农业生产的影响也将消失, 农田的生产力也将逐步恢复到施工前的地力水平。同时, 随着防洪工程的逐步实施堤防防洪能力的提高, 使得堤内耕地的受灾情况大为降低, 对耕地质量的提升更有保障。</u> <u>工程临时占用的耕地, 施工前进行剥离, 并单独堆存, 设置相应防护措施, 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表土回覆、全面整地和撒草籽绿化, 可全部恢复原有植被。</u> <u>同时, 施工期应严格遵守水土保持设计内容, 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加强施工期的监理监测, 有效控制水土流失。</u> 二、施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设置2个施工区, 生活污水总排放量为320m³。由于每个施工区排水量较小, 排放时间短, 从技术经济合理性角度考虑, 不适用于成套设备进行污水处理, 在每个施工区修建临时防渗旱厕, 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肥。 三、施工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 机械燃油废气 1) <u>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燃用合格的汽油、柴油燃料, 避免车辆怠速、设备空转, 减少机械尾气排放。</u>
--------------------	---

施 工 期 生 态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2) <u>加强车辆日常保养和维护,减少停车怠速时间,对尾气排放进行监测,凡尾气超标车辆,一律限期整治,按规定加装尾气净化器等设施使其达标排放。</u> 3) <u>经过村屯路段控制运输车辆车速在 20km/h 以下。</u> <u>(2) 施工粉尘和运输扬尘</u> 1) <u>本工程建设施工应有建设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措施的</u> <u>实施和监督。施工工地出入口必须设立环境保护监督牌。必须注明项目</u> <u>名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防治扬尘污染现场监督员姓名和联系电话、</u> <u>项目工程、环保措施、举报电话等内容,做好项目施工期的环境保护,文</u> <u>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期。</u> 2) <u>施工单位在施工场地周围设置 1.8m 高以上的围挡。</u> 3) <u>合理调配和利用土石方,尽量回填或进行资源化处理;不能回填利</u> <u>用的应及时清运。临时堆存的表土和土石方需采取临时苫盖措施。</u> 4) <u>禁止大风天作业。在干燥多风的季节,为减少行经居民区等环境敏</u> <u>感目标的部分路段因施工产生的扬尘影响,施工期需在这些路段保持一定</u> <u>湿度,视情况适当增加洒水降尘的次数。</u> 5) <u>每个施工区配备相应的洒水设备,注意洒水降尘,冬季晴天一般洒</u> <u>水次数在 4~6 次,夏季一般洒水 8~10 次。</u> 6) <u>要求运输土料车辆一律用帆布进行遮盖,减少运输过程中的跑漏现</u> <u>象,防止洒漏、飘散。运输车辆经过施工临时道路敏感保护目标村屯时应</u> <u>减速慢行,加强洒水降尘措施,以减轻对村屯敏感居民点的影响。</u> 9) <u>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长春市人民政府办</u> <u>公厅关于印发长春市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u> <u>的通知》中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列入工程造价,</u> <u>并在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扬尘污染防治责任。施工单位应当制定</u> <u>具体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方案。</u> <u>四、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u> <u>(1) 固定点源控制</u> <u>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u>
--	---

施 工 期 生 态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机械润滑，降低运行噪声。 <u>(2) 交通噪声控制</u> 1) <u>物料运输车辆穿越村屯、乡镇时控制车速，并禁止鸣笛。</u> 2) <u>严格控制交通运输时间，在午休时间 11:30~14:30 和夜间 20:00~次日 6:00 禁止穿越村屯的运输车辆通行。</u> 3) <u>加强管理，结合施工区环境状况制定道路交通管理办法，在危险路段、降噪路段设置执勤人员。</u> 4) <u>加强道路养护和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使用高噪声车辆，在学校、居民点周围控制机动车辆行驶速度，并且禁止鸣笛。</u> 5) <u>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的运输车辆，其噪声符合《汽车定置噪声限值》（GB16170-1996）等。</u> <u>(3) 劳动保护措施</u> 在施工过程中，当施工人员进入强噪声环境中作业时，如开挖、破碎等，应给每位上岗施工人员佩戴防噪声耳塞、耳罩、防声棉、防噪声头盔等个人防护工具，具体的防护工具根据不同岗位择优选取使用。同时实行轮岗换岗制度，避免长时间暴露在高分贝噪声环境中，防范职业病。 <u>(4) 施工平面布置及管理</u> 1) 高噪声设备距离居住区较近时，避免高噪音设备同时作业，多台同时作业时，需采取临时隔音围护结构。 2) 制定施工计划时，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夜间（20:00—次日 06:00）禁止施工和施工车辆通行。限制高噪声机械的使用和调整高噪声施工的时间，噪声大的作业避开午休时间段。 <u>(5) 主要敏感对象保护措施</u> 1) 应该从源头控制污染源，选择符合噪声标准的机械设备、优先采取先进低噪声施工技术，加强噪声源控制； 2) 在施工区进出路段设置限速禁鸣标志牌，对进入工区的运输车辆采取限制车速（经过村屯时车速低于 20km/h）、禁止鸣笛等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在午休时间 11:30~14:30，禁止源强大的施工活动，禁止夜间 20:00~次日 6:00 施工；
--	--

	3) 加强与敏感点人群的沟通工作，施工前应在敏感点张贴公示，争取获得其谅解。公示内容包括：工程名称、施工时间安排，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及主要联系人名称与联系方式。对公众提出的环境影响投诉应及时予以反馈与解决，对受噪声影响严重的居民采取适当的经济补偿。 <u>五、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u> <u>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设置密闭加盖垃圾箱分类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地点进行处理，不对外随意排放。弃土用于邻近村屯的基础设施建设，本工程不设置弃土场</u>																					
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运行期不另设管理机构，由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负责堤防、排涝站设备的日常维修和养护工作。本工程不增加人员编制，运行期不涉及新增环境影响问题。																					
其他	无																					
环保投资	<u>本工程建设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额为 28.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58%。具体环保投资措施见表 5.1。</u> <table> <tr> <th colspan="3">环境保护措施投资表单位：万元</th> </tr> <tr> <th>费用名称</th> <th>主要环保措施</th> <th>投资估算</th> </tr> <tr> <td>保护措施费用</td> <td>警示牌等</td> <td>0.62</td> </tr> <tr> <td>环境监测费用</td> <td>地表水、大气、噪声监测等</td> <td>3.24</td> </tr> <tr> <td>环境保护临时措施</td> <td>临时防渗旱厕、垃圾箱等</td> <td>4.26</td> </tr> <tr> <td>其他费用</td> <td>管理费、咨询费、预备费等</td> <td>20.38</td> </tr> <tr> <td colspan="2">合计</td> <td>28.5</td> </tr> </table>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表单位：万元			费用名称	主要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	保护措施费用	警示牌等	0.62	环境监测费用	地表水、大气、噪声监测等	3.24	环境保护临时措施	临时防渗旱厕、垃圾箱等	4.26	其他费用	管理费、咨询费、预备费等	20.38	合计		28.5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表单位：万元																						
费用名称	主要环保措施	投资估算																				
保护措施费用	警示牌等	0.62																				
环境监测费用	地表水、大气、噪声监测等	3.24																				
环境保护临时措施	临时防渗旱厕、垃圾箱等	4.26																				
其他费用	管理费、咨询费、预备费等	20.38																				
合计		28.5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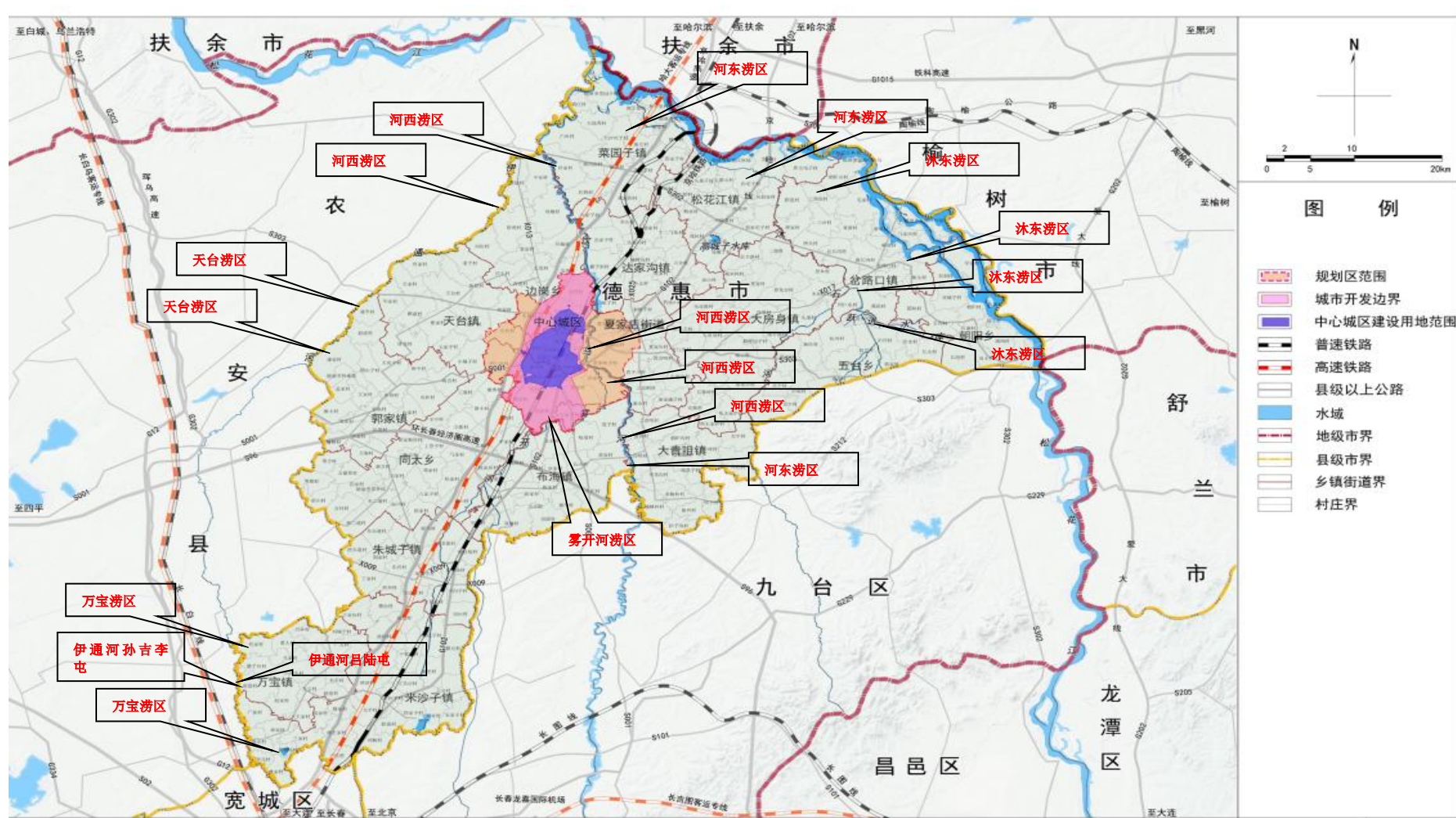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u>(1) 工程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u> <u>(2) 禁止施工人员、施工机械进入非施工占地区域，非施工区严禁烟火、狩猎和垂钓等活动。</u> <u>(3) 加强工程建设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统筹安排，设立环境保护监督机构和环保专职人员，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u> <u>(4) 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植被恢复和土地复垦。</u>	<u>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加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对陆生生态无影响。</u>	/	/
水生生态	<u>(1) 涉及水下施工的工程，选择围堰施工，尽量选在枯水期施工。</u> <u>(2) 加强施工期管理和环境保护宣传。</u> <u>(3) 加强施工管理及施工机械养护，禁止施工机械柴油发生跑冒滴漏。</u> <u>(4) 施工期间及时处理固体垃圾和废水，严禁有毒有害物质进入水体。</u>	<u>围堰施工，枯水期施工，不对鱼类造成损害。</u> <u>废水不外排，固体废物不随意堆放，对水生生态无影响。</u>	/	/
地表水环境	<u>在每个施工区修建临时防渗旱厕，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肥，施工废水及沉淀后回用于降尘。</u>	<u>污废水外排，对地表水无影响。</u>	/	/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	/	/	/
声环境	<u>(1) 在施工范围靠近村屯位置设置隔声屏障。</u> <u>(2) 在交通临时道路穿越村屯限制车速，车速控制在 20km/h 以内，并禁止鸣笛。</u> <u>(3) 严格控制交通运输时间，在午休时间 11:30~14:30 和夜间 20:00~次日 6:00 禁止穿越村屯的运输车辆通行。</u> <u>(4) 尽量选择低噪声的机械设备，高噪声设备应尽可能远离居民区布置。</u> <u>(5) 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夜间(20:00-06:00)禁止施工和施工车辆通行；在午休时间(11:30-14:30)禁止噪声源强大的施工活动。</u>	<u>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u>	/	/
振动	/	/	/	/
大气	<u>(1) 施工单位在施工场地周围设置 1.8m 高</u>	<u>满足 GB16297-1996《大气</u>	/	/

内容 要素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	<u>以上的围挡。</u> <u>(2) 物料禁止随意露天堆放。</u> <u>(3) 合理调配和利用土石方，尽量回填或进行资源化处理；不能回填利用的应及时清运。临时堆存的表土和土石方需采取临时遮盖措施。</u> <u>(4) 每个施工区配备相应的洒水设备，注意洒水降尘。</u>	<u>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要求。</u>		
固体废物	<u>(1)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设置密闭加盖垃圾箱分类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地点进行处理，不对外随意排放。</u> <u>(2) 弃土用于附近村屯的基础设施建设，不设置弃土场。</u>	<u>不产生二次污染，不随意弃置。</u>	/	/
电磁环境	/	/	/	/
环境风险	/	/	/	/
环境监测	/	/	/	/
其他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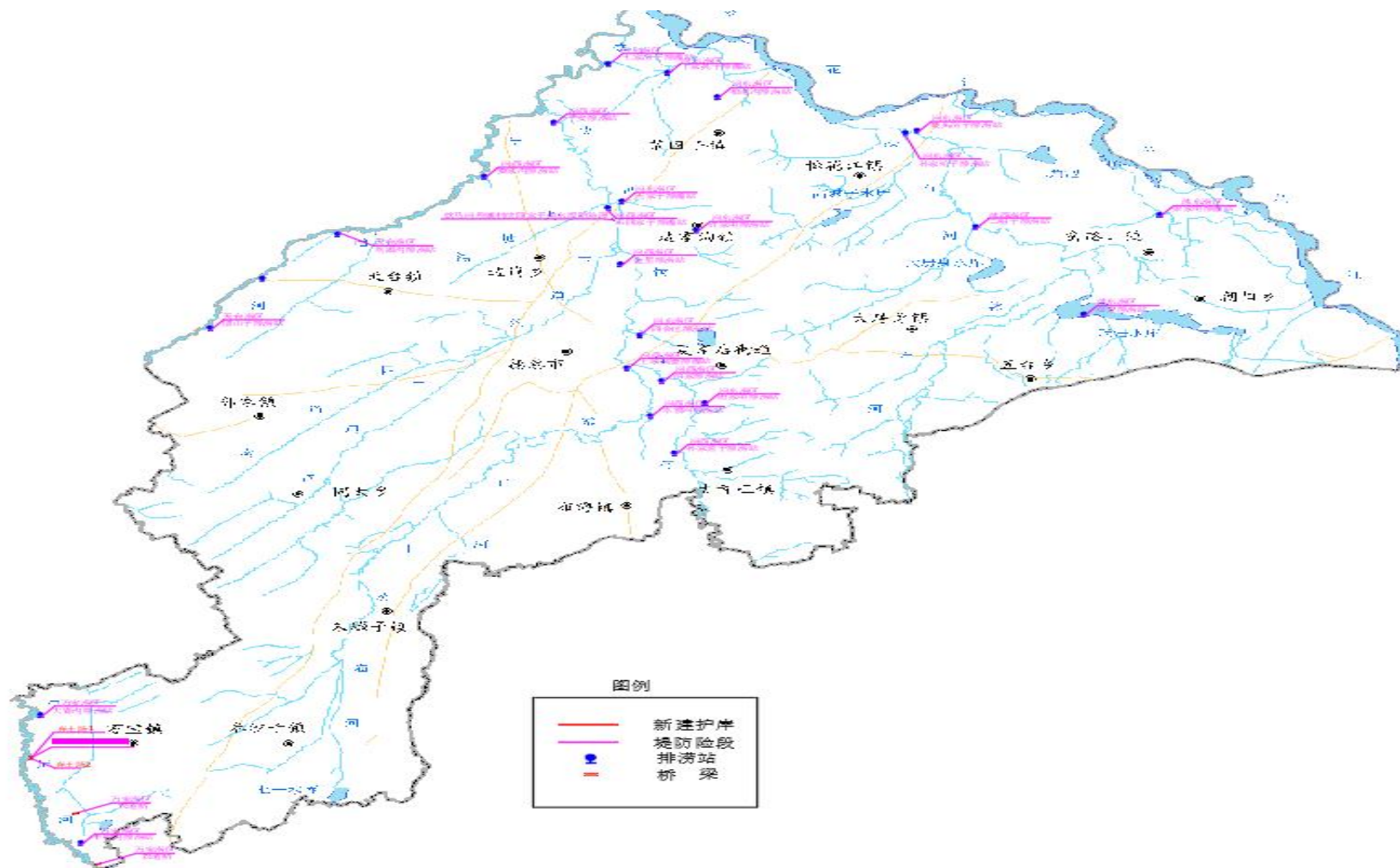
七、结论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量较小，污染较轻，如能认真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其主要污染物及噪声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标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工程运行期不排放污染物。

本工程符合国家现阶段产业政策，符合流域规划要求，选址选线较为合理，有助于提高德惠市堤防洪能力，对德惠市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本工程的建设是必要的，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工程合理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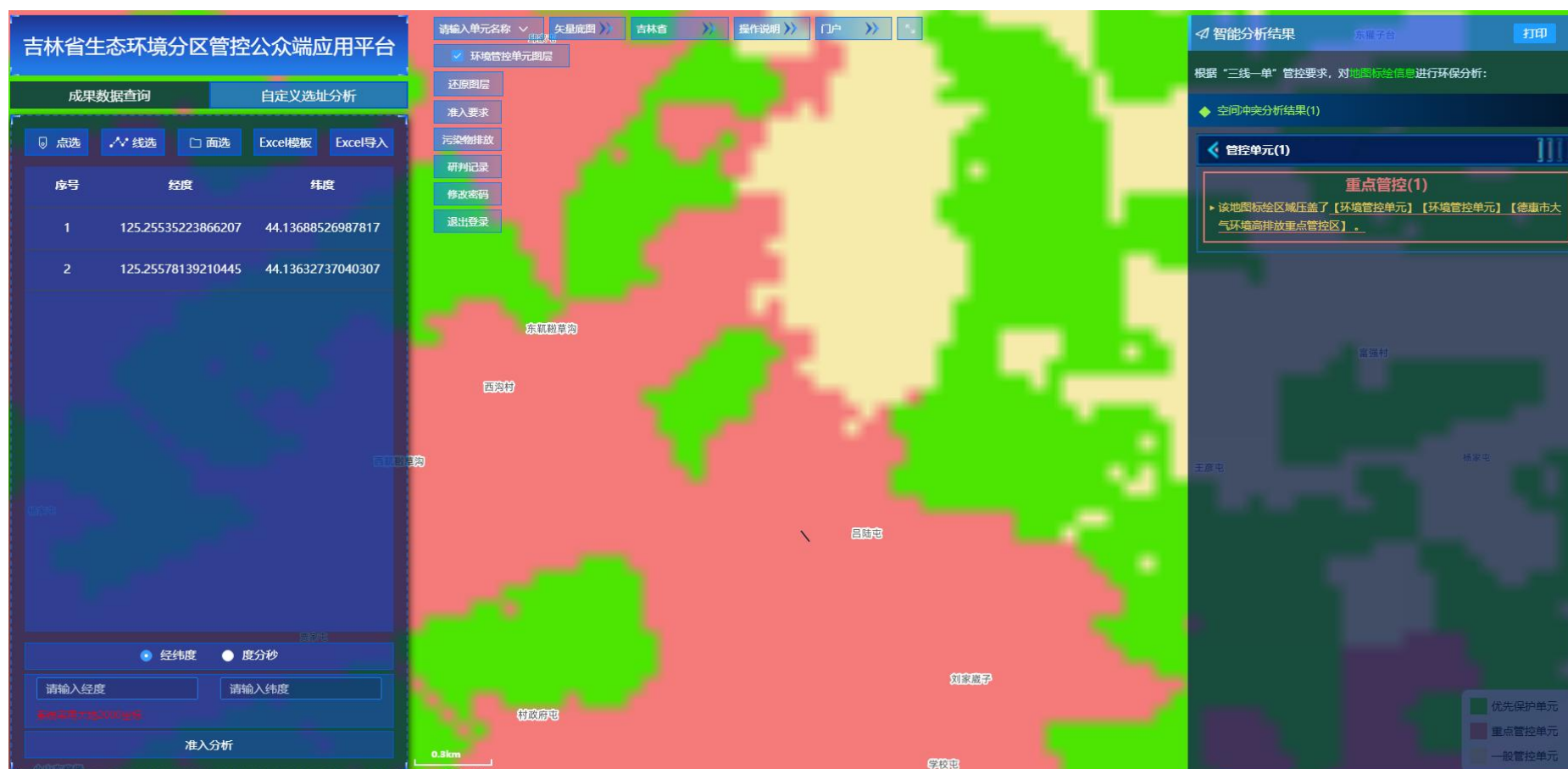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体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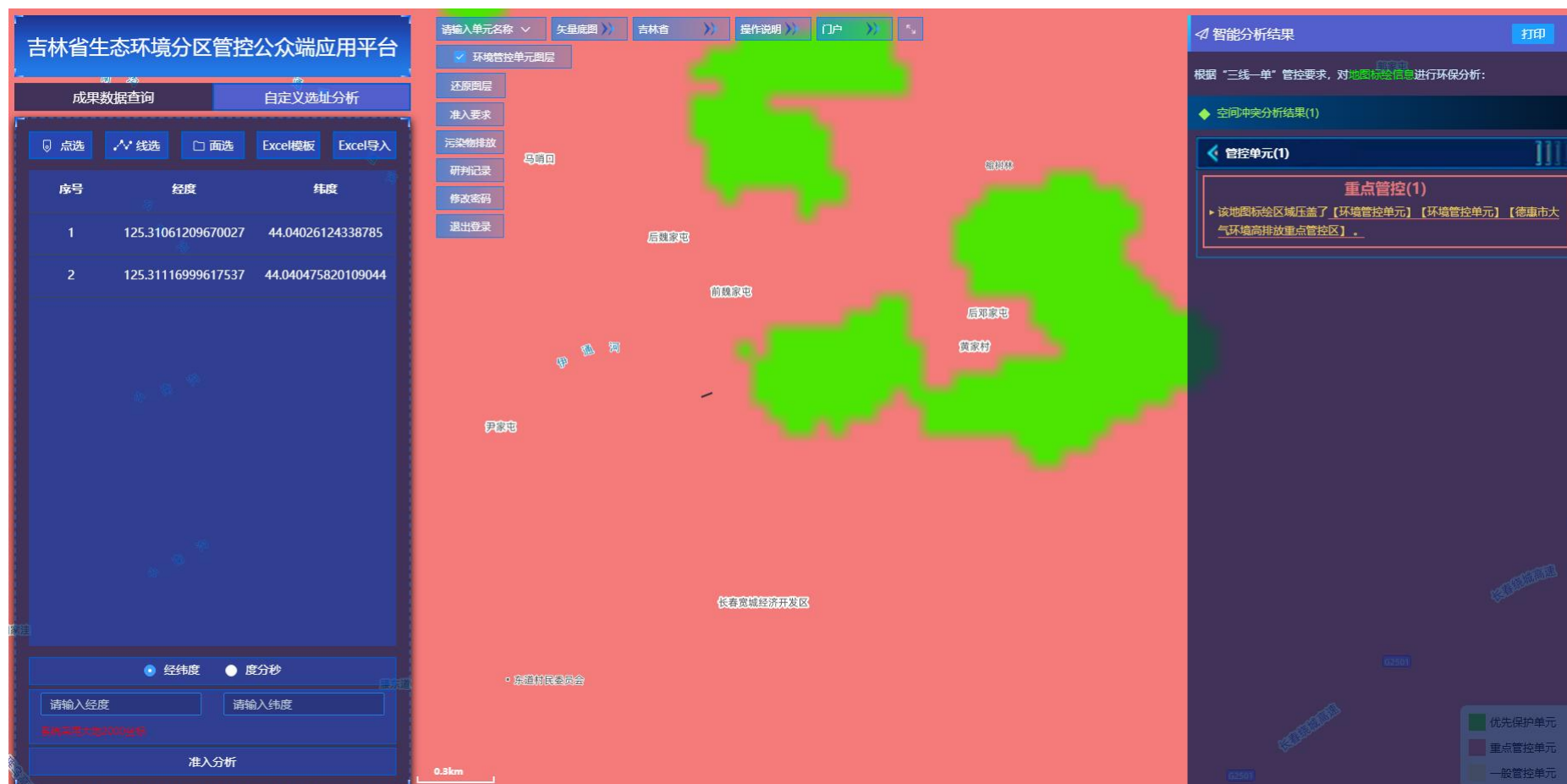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管控单元分布图（伊通河吕陆屯护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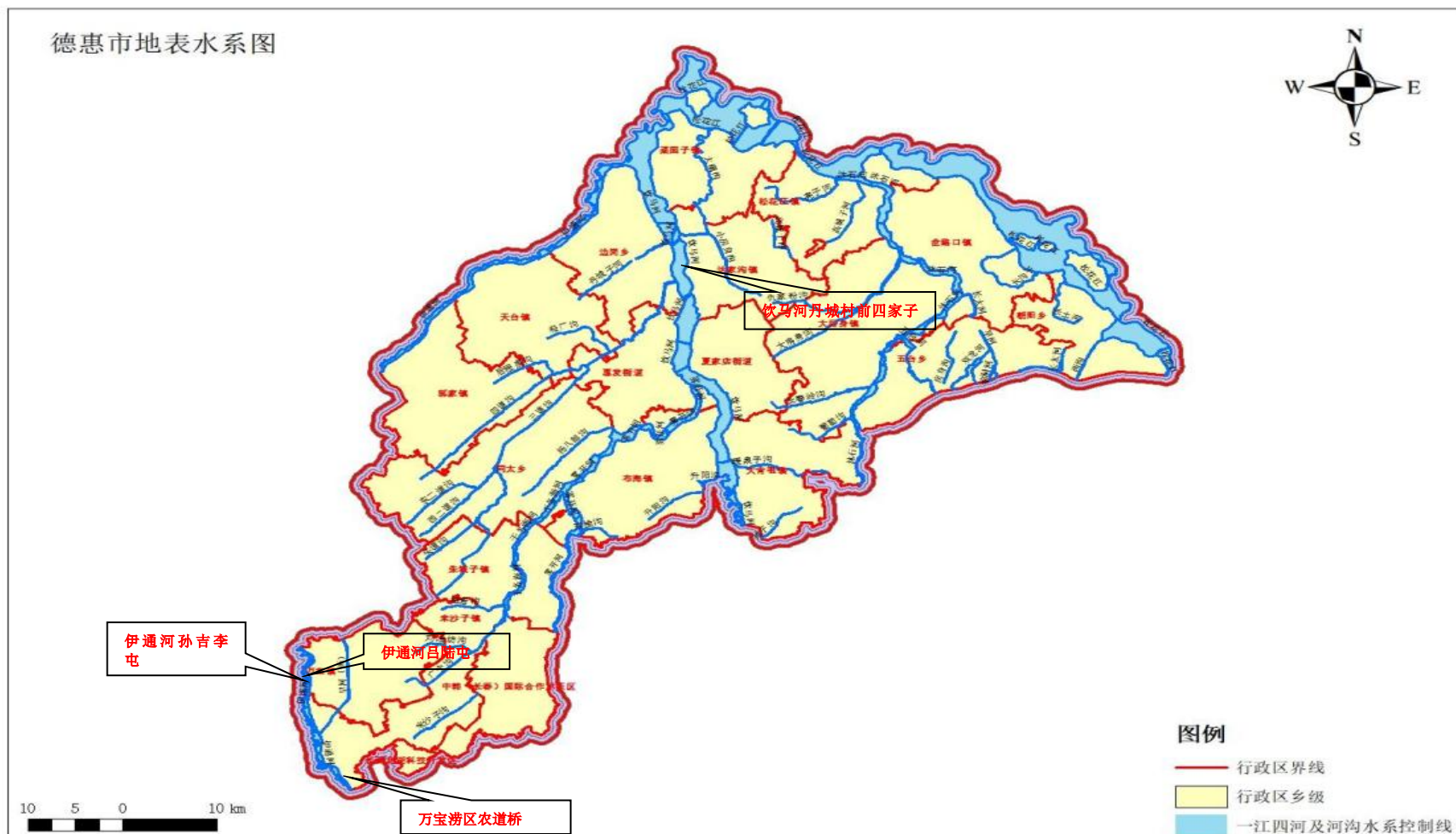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管控单元分布图（伊通河孙吉李护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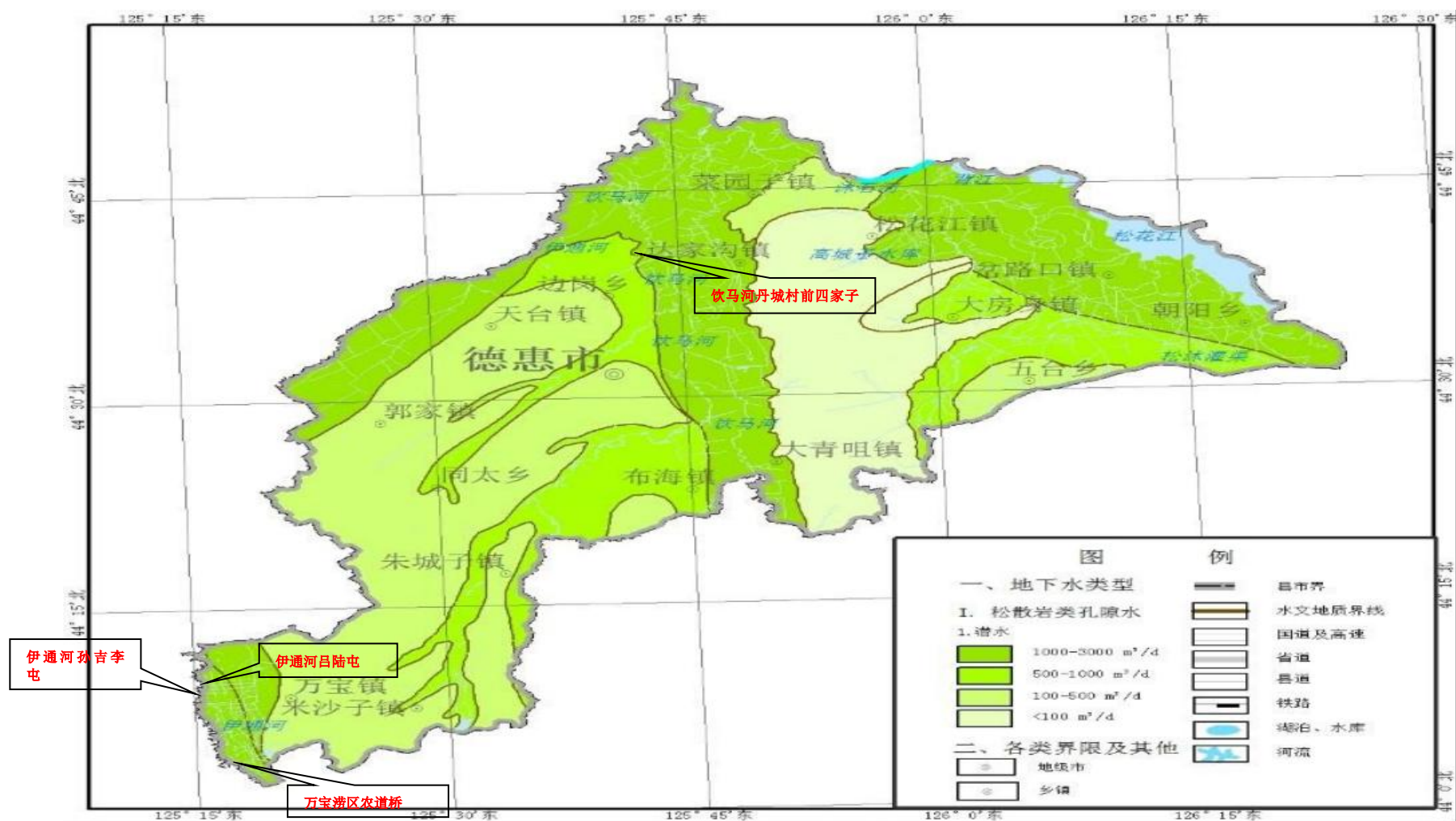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管控单元分布图（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



附图3 项目管控单元分布图（万宝灌区农道桥）



附图 4 德惠市水系图



附图 5 德惠市水文地质图

德惠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德发改审批（2025）46号

德惠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德惠市 2024 年 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德惠市水利局：

报来《关于报送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调整版）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有利于保护堤防安全，提升我市防灾减灾能力。该项目已由我局审批（德发改审批（2024）90 号），由于项目建设内容发生变化，根据吉林省正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 1 -

（调整版）》评估报告》（正昊咨评字（2025）27号）进行调整，经研究，原则同意德惠市2024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版）文本内容，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代码

德惠市2024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项目代码：2411-220183-04-01-344724）。

二、项目法人单位

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

三、建设地点

德惠市米沙子镇、边岗乡等乡镇。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段治理1处，长度为296m；伊通河塌岸治理2处，总长度为869m，其中吕陆屯塌岸治理长度为649m、孙吉李塌岸治理长度为220m；重建万宝灌区农道桥1座；德惠市25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

五、建设期限

12个月。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为1800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1200万元，其余资金为地方自筹解决。

七、相关要求

（一）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承担项目实施的管理责任。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要严格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按照《吉林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吉政发〔2020〕5号）规定，

请据此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我局审批，要认真履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程序，确保项目依法依规开工建设。

（二）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要加强项目管理，落实“四制”相关要求，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技术标准等实施，严禁擅自夹带楼堂馆所等建设内容，按工程进度、合同约定等及时拨付建设资金，不得违规举债、不得增加政府隐性债务、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确保项目依法合规按期建成，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不得擅自改变使用功能和用途。

（三）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要通过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其中项目开工前应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展情况；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应逐月报送进展情况。我局将采取在线监测、现场核查等方式对项目实施监管，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并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开。

（四）该项目招标范围、组织形式、招标方式详见附件《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表》，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规范开展招投标工作。

（五）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审计局等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做好建设过程当中资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等监管工作，切实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合力推进项目建设。

（六）项目各项能源利用要符合国家有关节能法规及标准要求，切实加强节能管理，集约节约利用能源。项目建设过程中对

污水、垃圾及施工机械噪音等污染物均需按国家有关环保要求执行，要积极制定可行的环保方案和措施，确保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环评手续。

（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进行调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调整申请，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办理调整手续。本批复文件自印发之日起，2年内未据此开展初步设计审批的，本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表



（此文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统计局、市自然资源局。

德惠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6日印发

附件

招标事项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 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设计							✓
建筑工程	✓			✓	✓		
监理							✓
设备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核准。



注：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关于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工作的委托书

吉林岚璟环境技术咨询服务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将对《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你单位承担此项工作，望你公司按国家有关规定尽快开展工作。

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
年 月 日



不涉密说明报告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德惠市分局：

我单位向你局提交的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电子文本中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

特此说明。

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



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评审意见

根据《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 2016 年上半年全省环评机构定期考核工作中环评审批存在的问题的通报》(吉环管字[2016]37 号)文中相关要求“对于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等较复杂的建设项目开展专家评审”。

专家认真审阅了项目的概要介绍、工程分析、环境现状、产污环节、环保措施等,在对建设项目选址及周边环境状况和企业现有污染与治理情况进行现场调研的基础上,进行了认真的讨论,根据多数专家意见形成如下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环境可行性

基本情况包括:1.项目基本情况,如性质、规模、投资、方案、工艺等内容。

2.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内容概述。

环境可行性包括:1.产业政策符合性、区域规划符合性、清洁生产、选址合理性等。

2.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有效性,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1、项目基本情况

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治理内容包括:护岸防护工程、堤防渗漏段治理工程、修建堤顶路工程、修建渠下涵、交通桥工程及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工程。涉及大房身镇、松花江镇、万宝镇等 14 个乡镇。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治理饮马河堤防险段 1 处,治理伊通河护岸 2 处,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 2 座;25 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饮马河丹城村前四家子屯东堤防险段 296m;伊通河吕陆屯护岸长 649m;伊通河孙吉李护岸长 220m;万宝灌区重建农道桥 2 座;25 座排涝站设备更新及维修。

本项目不设置取、弃土场,本项目利用部分现有道路进行运输,设置施工便道两条,占临时道路占地面积 4733m²,其中伊通河护岸工程临时道路占地面积 1650m²,万宝灌区临时道路临时占地面积 3083m²。本工程占地

总面积 13993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13320m²，临时用地面积 5133m²。

本项目施工时使用混凝土等原辅材料是由市政公司购买的成品料，无需拌合。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各设一处集中式施工区，总占地面积为 400m²，伊通河吕陆屯、万宝灌区施工区临时占地面积 200m²。

2、主要环境影响及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工程施工永久占地影响为土石方开挖与回填、场地平整等扰动地表产生的水土流失，护岸工程，表现为对水质及水生生物生境的影响。

(1) 对植被、耕地的影响

工程临时占地布置施工区等场地对耕地造成破坏，施工期使植被生物量及生产力减少，植被覆盖率降低，破坏现有生境，但并没有改变土地利用类型，施工期结束后进行生态恢复和土地复垦，恢复原有地貌，植物量 and 生产力逐渐恢复。

根据类比资料可知，不采取措施时，150m 范围内环境空气中粉尘浓度可高达 5mg/m³ 以上，因此，在建设过程中必须采取防尘措施，有效降低粉尘。

(2) 对沿线动物的影响

施工期间的施工噪声以及人类活动会对这些陆上野生动物产生一定的惊吓，从而影响野生动物栖息，但由于动物具有较强的寻找适宜环境的移动能力，因此工程施工对陆生野生动物的影响甚微。

(3) 对水生生态影响

本项目评价的河段范围内无珍稀、濒危水生生物，也无重点水生生物“三场一道”，对水生生物的影响限制在水质变差，鱼类等生物饵料条件影响，影响不大。涉水河段施工选在枯水期，水量少，工程设计在涵洞下游修筑围堰拦挡外河水位，在围堰所形成的封闭基坑内干地施工，尾水渠前预留土坎挡水待最终施工完毕后再挖开通水，尾水渠侧边利用开挖料临时

定期洒水抑尘，施工单位建立相应管理制度，加强临时堆料管理，及时外运，降低堆存产生的扬尘。

经过洒水抑尘，可降低扬尘量 70% 左右，将其影响控制在 20m 范围内，故通过施工现场经常性洒水、来往车辆加盖苫布、挖土方及时回填，原料存储等防尘措施能够有效降低扬尘的影响。

由于本工程单位长度范围内机械数量不多，且排放高度有限，影响范围仅限于施工现场及其邻近区域，具有污染范围小、影响比较分散、影响时间短的特点。因此，燃油废气对工程涉及区域空气环境质量总体影响不大。项目施工期间燃烧柴油约 3.47t，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4、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议施工过程中采用移动声屏障，并提前进行公告，得到居民谅解。项目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大量使用动力机械设备，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但施工期相对运营期而言，其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后，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本项目车辆运输会经过附近村庄，运输的车辆噪声将对距运输道路 5m 的居民点有一定的影响。距离居民较近处，在此部分提防施工过程中采用围挡，降低噪声对居民生活影响，施工车辆在经过声环境敏感区域时，应限速行驶，禁止鸣笛，控制噪声。夜间在居民区不许施工车辆行驶。

综上所述，工程施工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污染。因此，需对运输噪声采取控制措施，经控制和强化环境管理可使影响减小。

5、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工程施工期间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区的垃圾箱内，密闭加盖垃圾箱分类收集，每 3~4 天清理一次，清理出的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本工程产生的弃渣为开挖方，用于回填，剩余施工弃土用于附近村屯的基础设

堆放进行挡水。施工期严格控制各类施工场地和物料堆放远离松花江以及附近的地表水体，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后达标回用不排入水体，严格控制生活垃圾和施工物料随意弃置河道管理范围。总体来看，对水生生态影响较小。

(4) 水土流失

项目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开挖与回填、场地平整、料场占地都会不同程度的扰动地表，损坏地表土体结构，使原有的水土保持功能丧失，加剧水土流失危害。项目完工后，项目扰动区域被硬化区所占压，松散裸露地面逐渐趋于稳定，土壤侵蚀强度减弱。自然恢复期人为活动对地表扰动很小，工程建设区域范围内水土流失将大大减少，水土流失因素将以自然因素为主。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设置2个施工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320m³。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和氨氮，由于每个施工区排水量较小，在每个施工区修建1座移动式厕所，施工结束后清掏用作农肥。本项目不设机械维修点，需维修的机械设备可利用施工区域附近现有的设备修理厂家进行修理，因为本项目不产生机械维修养护废水。

本工程施工场地废水约为20~30m³/d；施工废基坑排水分为初期排水和经常性排水，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增大河流水体中的悬浮物的浓度，对其他水质指标不会产生影响，但这种影响是相对的、暂时的，工程结束后，这种影响就会减弱并消失。

3、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砂石料场露天堆放会产生粉尘，应采取帆布覆盖措施，扬尘影响不大。临时堆土场采取密目网覆盖。施工中产生弃方，挖掘机直接装车运输，少量在施工场地内进行临时堆存，临时堆土使用苫布遮盖，严禁露天堆放，

定期洒水抑尘，施工单位建立相应管理制度，加强临时堆料管理，及时外运，降低堆存产生的扬尘。

经过洒水抑尘，可降低扬尘量 70%左右，将其影响控制在 20m 范围内，故通过施工现场经常性洒水、来往车辆加盖苫布、挖土方及时回填，原料存储等防尘措施能够有效降低扬尘的影响。

由于本工程单位长度范围内机械数量不多，且排放高度有限，影响范围仅限于施工现场及其邻近区域，具有污染范围小、影响比较分散、影响时间短的特点。因此，燃油废气对工程涉及区域空气环境质量总体影响不大。项目施工期间燃烧柴油约 3.47t，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4、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议施工过程中采用移动声屏障，并提前进行公告，得到居民谅解。项目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大量使用动力机械设备，统筹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但施工期相对运营期而言，其噪声影响是短期的、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本项目车辆运输会经过附近村庄，运输的车辆噪声将对距运输道路 5m 的居民点有一定的影响。距离居民较近处，在此部分提防施工过程中采用围挡，降低噪声对居民生活影响，施工车辆在经过声环境敏感区域时，应限速行驶，禁止鸣笛，控制噪声。夜间在居民区不许施工车辆行驶。

综上所述，工程施工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污染。因此，需对运输噪声采取控制措施，经控制和强化环境管理可使影响减小。

5、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工程施工期间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区的垃圾箱内，密闭加盖垃圾箱分类收集，每 3~4 天清理一次，清理出的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本工程产生的弃渣为开挖方，用于回填，剩余施工弃土用于附近村屯的基础设

施建设。

6、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流域规划要求，项目采取较为严格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可以得到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置，分析结果表明，本项目对评价区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在项目建设和运营中企业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各项环境保护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项目建设方具有一定的环境可行性。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质量技术评审意见

各专家认为，该报告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的有关规定，同意该报告表通过技术审查。根据专家评议，该报告表质量为合格。

三、报告表修改与补充完善的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该报告表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建议评价单位参考如下具体意见对报告表进行必要修改。

具体修改意见如下：

1、给出建设项目坐标，核实建设项目性质；结合优化调整后的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复核“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分析本项目与“三线一单”中岸线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

2、明确弃渣去向，综合利用的途径是否合理？补充施工区选址的合理性，并明确厂内采取防溢流防扬尘等措施？核实占地面积（改建以新增用地为准）。复核柴油发电机排放标准（固定式柴发环保部有复函）。

3、补充河道现状情况及生态问题分析，明确本项目工程等级（大中小型划分），核实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文中提到还需要修建提顶路工程、修

建渠下涵、交通桥工程等但设计方案中没有这些内容)；根据各要素导则确定评价范围并核实评价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生态应为评价范围内的重要物种、敏感区等)。

4、核实施工作业带宽度及临时占地面积(尽量减少占用耕地)、占地类型。核实施工期土石方平衡，核实原辅材料用量。

5、细化区域及评价范围植被类型及生物量等生态现状评价内容。细化施工期对评价范围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是否涉及特殊生境及生物量损失等内容，细化施工期生态保护及修复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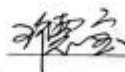
6、核实涉水施工内容，细化施工工艺及产污分析内容，建议充实施工对水环境及水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补充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7、核实交通运输噪声预测结果(模型应根据导则确定)，细化施工期固体废物种类及数量，补充减少弃土弃渣的控制措施提出固体废物的处置要求。完善施工期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分析及控制措施内容。

8、完善施工布置及附图附件，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9、专家提出的其他合理化建议一并修改。

专家组长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日常考核表

项目名称: 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建设单位: 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

编制单位: _____

编制主持人: _____

评审考核人: 张金

职务/职称: 正高

所在单位: 吉林省恒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审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日常考核表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
1.确定的评价等级是否恰当，评价标准是否正确，评价范围是否符合要求	10	7
2.项目工程概况描述是否全面、准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是否清楚	10	6
3.生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含污染源强核算）是否全面、准确，改扩建项目现有污染问题是否查明	10	6
4.环境现状评价是否符合实际，主要环境问题是否阐明	10	7
5.生态环境要素、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是否全面，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结果是否准确	15	12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可行性，环境监测、环境管理措施的针对性，环保投资的合理性	15	12
7.评价结论的综合性、客观性和可信性	10	7
8.重点专题和关键问题回答是否清楚、正确	5	2
9.附件、图表、化物计量单位是否规范，篇幅文字是否简练	5	2
10.环评工作是否有特色	5	2
11.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5	2
总分	100	65

评审考核人对环评文件是否具备审批条件的具体意见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流域规划要求，项目采取较为严格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可以得到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置。分析结果表明，本项目对评价区的环境影响可以接受，在项目建设和运营中企业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各项环境保护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项目建设方具有一定的环境可行性。

该报告编制基本符合编制指南要求，编制较为规范，区域现状描述基本符合实际，工程分析基本清晰。

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 1、给出建设项目坐标，核实建设项目性质；结合优化调整后的长春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复核“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分析本项目与“三线一单”中岸线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明确弃渣去向，综合利用的途径是否合理？补充施工区选址的合理性，并明确厂内采取防溢流防扬尘等措施？核实占地面积（改建以新增用地为准）。复核柴油发电机排放标准（固定式柴油环保部有复函）。
- 2、明确本项目工程等级（大中小型划分），核实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文中提到还需要修建堤顶路工程、修建梁下涵、交通桥工程等但设计方案中没有这些内容）；根据各要素导则确定评价范围并核实评价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生态应为评价范围内的重要物种、敏感区等）。
- 3、核实施工作业带宽度及临时占地面积（尽量减少占用耕地），占地类型。核实施工期土石方平衡，核实原辅材料用量。
- 4、细化区域及评价范围植被类型及生物量等生态现状评价内容。细化施工期对评价范围生态系统的影响，特别是是否涉及特殊生境及生物量损失等内容，细化施工期生态保护及修复措施。
- 5、核实交通运输噪声预测结果（模型应根据导则确定），细化施工期固体废弃物种类及数量，补充减少弃土弃渣的控制措施提出固体废物的处置要求。
- 6、完善附图附件（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查询图应针对每一处建设内容逐一核对）。

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日常考核表

项目名称： 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建设单位： 德惠市水利勘察规划服务中心

编制单位： 吉林岚瑞环境技术咨询服务中心

编制主持人： 沈兰华

评审考核人： 魏金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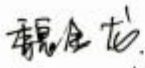
职务/职称： 正高

所在单位： 德惠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评审日期：2025 年 8 月 16 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日常考核表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
1.确定的评价等级是否恰当，评价标准是否正确，评价范围是否符合要求	10	
2.项目工程概况描述是否全面、准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是否清楚	10	
3.生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含污染源强核算）是否全面、准确，改扩建项目现有污染问题是否查明	10	
4.环境现状评价是否符合实际，主要环境问题是否阐明	10	
5.生态环境要素、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是否全面，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结果是否准确	15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可行性，环境监测、环境管理措施的针对性，环保投资的合理性	15	
7.评价结论的综合性、客观性和可信性	10	
8.重点专题和关键问题回答是否清楚、正确	5	
9.附件、图表、化物计量单位是否规范，篇幅文字是否简练	5	
10.环评工作是否有特色	5	
11.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5	
总分	100	70

评审考核人对环评文件是否具备审批条件的具体意见 一、项目环境可行性 项目为德惠市 2024 年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在采取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下，项目对区域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从环境保护角度看，项目建设可行。 二、报告编制质量 报告编制依据较充分，评价重点较突出，内容基本符合环评导则、技术规范要求，工程分析全面，预测与评价结果基本可信，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三、补充和建议： 1、<u>核准项目涉及的管控单元，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细化项目现状调查及存在的环境问题。</u> 2、<u>细化工程组成内容及工程量，完善施工布置及附图，细化施工营地布置内容，建议进一步优化施工营地布置。</u> 3、<u>核准土方平衡，核准是否有弃方及处置去向，给出工程拆除建筑垃圾产生量并明确去向，细化表土剥离、堆存、利用情况。</u> 4、<u>完善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内容，完善临时占地生态恢复（复垦）措施，细化表土堆存防尘、防流失措施，若涉及基本农田及黑土，完善相应的保护措施。</u> 5、<u>细化施工方案，完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核准涉水施工内容，细化施工工艺及产污分析内容，建议充实施工对地表水及水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u> 6、<u>完善施工噪声、扬尘对沿线环境保护目标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内容。</u> 7、<u>复核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环保投资等内容规范附图附件。</u> 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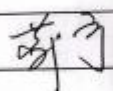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日常考核表

项目名称: 德惠市 2024 水利第二批灾后重建项目

建设单位: 德惠市水利勘测规划服务中心

编制单位: _____

编制主持人: _____

评审考核人: 蔡宁 

职务/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所在单位: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评审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日常考核表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
1.确定的评价等级是否恰当，评价标准是否正确，评价范围是否符合要求	10	7
2.项目工程概况描述是否全面、准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是否清楚	10	7
3.生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含污染源强核算）是否全面、准确，改扩建项目现有污染问题是否查明	10	6
4.环境现状评价是否符合实际，主要环境问题是否阐明	10	7
5.生态环境要素、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是否全面，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结果是否准确	15	10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可行性，环境监测、环境管理措施的针对性，环保投资的合理性	15	10
7.评价结论的综合性、客观性和可信性	10	7
8.重点专题和关键问题回答是否清楚、正确	5	4
9.附件、图表、化物计量单位是否规范，篇幅文字是否简练	5	4
10.环评工作是否有特色	5	3
11.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5	3
总分	100	68

评审考核人对环评文件是否具备审批条件的具体意见

一、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修改补充后）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环境应急和风险防控措施，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的前提下，环境影响可以接受，从环保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对环评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

该环评文件评价内容基本全面，评价重点较突出，建设内容和工程分析阐述基本清楚，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符合相关环评导则要求。

三、对环评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

1、结合该工程沿线和施工场地等临时占地分析与长春市和德惠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符合性，鉴于线性工程不能仅靠一个点位明确管控单元，将管控要求落实到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中。

2、细化各治理水体现状，简要介绍治理的河道状况。

3、复核土石方平衡；核准项目占地面积及类型（含永久及临时占地），除水域水利设施外，临时道路是否涉及占用其他用地类型。

4、完善施工期扬尘对村屯保护目标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内容。

5、因现场使用的柴油发电机，应结合柴油泄露等环境风险事故补充污染防治措施和应急响应措施。

6、细化水生生态现状调查内容，完善水生生态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完善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结合临时占地情况，完善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措施。

7、复核环保投资，复核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专家签字：

刘宁

年 月 日